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送审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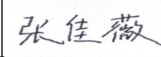
项目名称：襄汾县楚鑫储煤有限公司储煤场
提标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襄汾县楚鑫储煤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3 年 3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建设项目名称	襄汾县楚鑫储煤有限公司储煤场提标改造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04-006 烟煤和无烟煤开采洗选；褐煤开采洗选，其他煤炭采选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襄汾县楚鑫储煤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41000788522612W		
法定代表人（签章）	闫冬		
主要负责人（签字）	闫冬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闫冬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山西鑫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49900MA0KQ8711C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穆俊峰	12351443508140121	BH027893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穆俊峰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结论	BH027893	
张佳薇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和评价标准	BH038261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环境保护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0012038
No.: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File No.:

姓名: 穆俊峰
Full Name

性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1965-06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12-5-27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2年10月16日
Issued on





项目东侧



项目南侧



项目西侧



项目北侧



项目场地现状



项目煤棚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襄汾县楚鑫储煤有限公司储煤场提标改造项目		
项目代码	2302-141023-89-01-297079		
建设单位 联系人	闫 冬	联系方式	13293963666
建设地点	山西省临汾市襄汾县古城镇东侯村		
地理坐标	(东经: 111 度 16 分 27.86 秒, 北纬: 35 度 55 分 34.40 秒)		
国民经济 行业类别	其他仓储业 G5990 煤炭及制品批发 F5161	建设项目 行业类别	4-6 烟煤和无烟煤开采洗选; 煤炭储存、集运
建设性质	☐ 新建(迁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 申报情形	☒ 首次申报项目 ☐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襄汾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
总投资(万元)	800	环保投资(万元)	51
环保投资占比(%)	6.38	施工工期	3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 否 ☒ 是: _____	用地面积(m ²)	21066.67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无
其他符合性分析	1、“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1) 生态保护红线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选址位于山西省临汾市襄汾县古城镇东侯村，根据《临汾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本项目属于环境管控单元划分中的重点管控单元。本项目不在《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技术指南》中规定的“重点生态功能区、生态敏感区/脆弱区、禁止开发区及其他具有重要生态功能或生态环境敏感、脆弱的区域”等生态敏感因素区域内；同时本项目评价区内不涉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准保护区，也没有除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以外的国家和地方政府设定的与地下水环境相关的其他保护区。评价区不涉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的补给径流区；特殊地下水资源保护区以外的分布区等其他环境敏感区。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建设不违背生态红线的要求。 (2) 环境质量底线的符合性分析 ①环境空气：评价收集了2021年襄汾县的环境空气例行监测数据，监测结果表明：PM_{2.5}、PM₁₀、O₃年均浓度超过了《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的二级标准要求，其余污染物均达标，襄汾县属于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区。 本次评价收集到了山西宏鑫泰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2023年3月1日至2023年3月4日对项目东北2.1km处的贾朱村TSP监测数据，监测结果表明：评价区内监测点3天的TSP日均浓度范围在131~143μg/m³之间，未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300μg/Nm³），最大浓度占标率为47.67%，评价区环境空气尚未受到TSP污染。 ②地表水 本项目距离最近的地表水系为项目南侧 70m 处的豁都峪，为汾

	河一级支流。根据《山西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DB14/67—2019),临汾-西里范围内汾河水环境功能为农业与一般景观用水保护,执行GB3838-2002《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中Ⅴ类水质标准。根据《2022年12月临汾市地表水水质状况报告》,汾河襄汾县柴庄断面水质类别为Ⅴ类,符合地表水功能区划要求。 本项目运营期大气污染物主要为储煤及汽车运输环节产生无组织的粉尘,在采取环评规定的抑尘治理措施后,各环节粉尘的排放量均可得到有效控制,且均满足达标排放的要求,不会明显加剧区域环境质量的恶化。运营期废水均能综合利用,无废水外排;固废全部合理处置;厂区采取严格的分区防渗措施,不会对周边水环境质量及土壤环境质量造成较大影响。所以本项目的建设符合环境质量的管控要求。 (3) 资源利用上线的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资源能源消耗水平较低。污染控制措施有效,同时注重了废物的回收利用,降低了能耗、物耗,减少了污染物排放,本项目采用先进低耗能设备,项目对于电的消耗不会突破资源利用上线的要求。 (4) 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的符合性分析 根据《临汾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中的相关要求,要求进行相符性分析。 ①环境管控单元的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临汾市襄汾县古城镇东侯村,属于《临汾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环境管控单元划分中的重点管控单元。本项目与临汾生态环境管控单元相对位置见附图9。 重点管控单元的要求:进一步优化空间布局,加强污染物排放控制和环境风险防控,不断提升资源能源利用效率,解决生态环境质量不达标、生态环境风险高等问题,实现减污降碳协同效应。 本项目在严格落实环评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要求下,污染物均可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满足国家、省、市相关产业准
--	--

入、总量控制、排放标准等管理规定，本项目建设符合重点管控单元的要求。

②与临汾市生态环境准入总体清单的符合性分析

表 1-1 本项目与临汾市生态环境准入总体清单的符合性分析表

管 控 类 别	管控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 合 性
空 间 布 局 约 束	1.遏制“两高”项目盲目扩张。新建、改建、扩建“两高”项目须符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相关法定规划，满足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碳排放达峰目标、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相关规划环评和相应行业建设项目环境准入条件、环评文件审批原则要求。 2.新建“两高”项目应按照《关于加强重点行业建设项目区域削减措施监督管理的通知》要求，依据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制定配套区域污染物削减方案，采取有效的污染物区域削减措施，腾出足够的环境容量。 3.新建、扩建“两高”项目应采用先进适用的工艺技术和装备，单位产品物耗、能耗、水耗等达到清洁生产先进水平，依法制定并严格落实防治土壤与地下水污染的措施。 4.优化焦化钢铁企业布局。汾河谷地平川区域焦化企业按照“退城入园、退川入谷”的原则，钢铁企业按照“入园入区，集聚发展”的要求，实施关小上大、转型升级、布局调整。 5.市区城市规划区155平方公里区域范围内禁止建设洗选煤企业；高铁、高速沿线	本项目为储煤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本项目工艺、设备、规模均符合国家当前产业政策。项目位于襄汾县古城镇东侯村，不在襄汾县城规划范围，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不涉及自然保护区、水源地保护区域等重要生态保护地，不在泉域范围内。距离青兰高速2.3公里。	符合

		两侧1公里范围内不得新建洗选煤企业。 6.对洗选煤企业项目建设审批手续不全的、违规占用基本农田、在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泉域重点保护区、湿地公园、森林公园、山西省永久性生态公益林等依法划定需特别保护的环境敏感区范围内的项目予以取缔关闭。泉域等重要生态保护地禁采区域内开矿。			
	污 染 物 排 放 管 控	1.定期通报降尘量监测结果，降尘量最高值高于9吨/月·平方公里的市县要开展降尘专项整治。2.2021年10月底前，全面完成钢铁企业在产设备超低排放改造。 3.焦化行业超低排放改造于2023年底前全部完成。 4.年货运量150万吨以上工业企业公路运输的车辆要全部达到国五及以上标准，其中位于市区规划区的钢铁等企业，进出厂大宗物料2021年10月1日前要全部采用铁路或管道、管状带式输送机等清洁方式运输，公路运输采用国六排放标准及以上的汽车或新能源车辆。	本项目为储煤生产项目，年货运量60万吨。	符合	
	环 境 风 险 防 控	1.项目防护距离应符合相关国家标准或规范要求。装置外部安全防护距离要符合《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装置个人可接受风险标准和社会可接受风险标准》要求。 2.在环境风险防控重点区域如居民集中区、医院和学校附近、重要水源涵养生态功能区等，以及因环境污染导致环境质量不能稳定达标的区域内，禁止新建或扩建可能引发环境风险的项目。 3.加强汾河、沁河等流域及饮用水水源地水环境风险防控工作，确定重点水环境风	项目建成后，将按要求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符合	

		险源清单，建立应急物资储备库及保障机制。		
	资源利用效率	1.水资源利用上线严格落实“十四五”相关目标指标。 2.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控，加强岩溶泉水资源的保护和管理。 3.到 2022 年，实现未达标处置存量矸石回填矿井、新建矿井不可利用矸石全部返井。 4.煤矿企业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率达到 100%,煤矸石利用率达到 75%以上。 5.保持煤炭消费总量负增长，积极推进碳达峰碳中和目标愿景。 6.土地资源利用上线严格落实国土空间规划和“十四五”相关目标指标。 7.严守耕地红线，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 8.以黄河干流沿岸县(市、区)为重点，全面实行在塬面修建软埝田、塬面缓坡地建果园、陡坡耕地全面退耕造林并实行封禁、沟底打坝造地建设高标准基本农田的水土保持治理模式，促进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 9.开展黄河流域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项目，推动矿山生态恢复治理示范工程建设。	本项目位于襄汾县古城镇东侯村，不在泉域范围内。 仅涉及少量喷淋用水，生活污水、洗车废水沉淀处理后综合利用，不外排。	符合

③临汾市重点流域普适性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表 1-2 临汾市重点流域普适性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管控类别	管控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空间布局	1.在地下水禁采区和限采区，不得开凿新井。已建成的水井依法限期封闭。 2.禁止在河道内私挖滥采，确保河道防洪安	本项目位于襄汾县古城镇东侯村，距离最近的地表水系	符合

	局 约 束	全。禁止在引调水工程沿线保护范围内从事采石、采砂、取土、爆破等活动。 3.禁止占用或者征收、征用汾河流域内一级保护林地和天然草甸；禁止随意变更水源涵养林地和天然草甸用途。	为项目南侧 70m 处的豁都峪，汾河一级支流，不属于禁建区。本项目用水来自古城镇，由运水车运至厂区使用无地下水开采。	
	污 染 物 排 放 管 控	1.持续开展重点河流河道疏浚和清淤，清理河道河岸垃圾，提高河流自净能力。 2.持续开展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确保动态“清零”。 3.加强沿河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强化农灌退水管理和资源化利用。	本项目无生活污水外排、不涉及河道、无入河排污口。	符合
	环 境 风 险 防 控	1.加快水资源管理系统和检测系统建设，实现汾河干流监测监控系统全覆盖。	本项目厂区地面全部进行硬化，分区进行防渗。办公区、门房、厂区道路为简单防渗区；储煤库为一般防渗区。洗车平台沉淀池、初期雨水池重点防渗区。	符合
	资 源 利 用 效 率	1.统筹调配区域水资源，对汾河水资源进行统一调配，加快实施引沁入汾工程。 2.实施以水定产、以水定城，统筹生活生产生态用水需求，全面落实水资源保护“三条红线”和国家节水行动，明确汾河临汾段流域水量分配指标。	本项目不使用汾河水资源，生产不用水，仅消耗少量生活用水、喷淋抑尘用水，洗车用水沉淀后循环使用，适时补充。既节约了水资源，又保证了厂区废水不外排。	符合
2、《山西省主体功能区划》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山西省临汾市襄汾县古城镇东侯村，根据《山西省主体功能区划》，本项目所在地属于省级重点开发区域。该区发展方向为： （1）统筹国土空间 适度扩大先进制造业、现代服务业、交通和城市居住等建设空间，扩大绿色生态空间，实现土地科学、高效的动态管理和供给。 （2）加快产业发展 强化主导和支柱产业的主体地位，积极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和现代服务业，运用高新技术改造传统产业，促进产业集聚和集群发展。对位于限制开发区域内的国家级、省级开发区和产业园区，要按照开发区和园区规划定位，分类完善配套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平台，大力发展特色优势产业，全面提升专业化水平和自主创新能力，打造成为区域经济发展的重要产业集聚区。 （3）提升城镇功能 有序扩大城市规模，尽快形成辐射带动力强的中心城市。发展壮大中心城镇，积极推进资源型城镇转型和“城中村”、棚户区改造，对不同类型的资源型城镇采用不同的转型策略和模式。 （3）促进人口集聚 适度预留吸纳外来人口空间，完善城市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进一步提高城市的人口承载能力。通过多种途径引导辖区内人口向中心城区和重点镇集聚。 （4）完善基础设施 统筹规划建设交通、能源、水利、通信、环保、防灾等基础设施，构建完善、高效、区域一体、城乡统筹的基础设施网络。 （5）保护生态环境 加强节能减排和环境整治，加快城镇生活污水、垃圾处理能力建设，构建节水型生产生活体系。做好生态环境、基本农田等保护规划，减少工业化城镇化对生态环境的影响，避免出现土地过多占用、水资源过度开发和生态环境压力过大等问题，努力提高环境质量。
--	---

	(6) 加强灾害防御 对位于国家级地震重点监视防御区的城市和列为山西省地震重点防御区的城市，所有建设工程都应按当地设防烈度或地震安全性评价结果确定建设工程抗震设防要求。重点开发区域要开展气象及次生灾害的风险评估，并建立风险预警机制，有效规避风险影响。 本项目为储煤项目，在采取环评要求的措施后，各项废气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无外排废水，固废合理处置，符合总量控制要求，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在建设及运营过程中应严格做好硬化、绿化工作，避免因工程的建设造成土地的沙化，实现项目开发与沙化土地保护和修护工作和谐共生发展。项目的建设不违背《山西省主体功能区划》的要求。 3、水源地保护区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古城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西北侧，距离一级保护区边界距离为 3.5km，本项目不涉及生产废水，生活废水经沉淀后用于厂区洒水抑尘，不会对古城镇集中供水水源地产生影响。本项目与古城镇饮用水水源地相对位置见附图 6。 4、襄汾县生态功能区划和生态经济区划符合性分析 (1) 《襄汾县生态功能区划》 本项目属于 II6 襄汾中西部一般保护生态功能小区，该生态功能小区的主要生态环境问题是：1、当地地理位置特殊，周围群山环抱，随着旅游业的发展，环境受到了一定的负面影响；2、该区的农副产品和野生动植物资源丰富，但利用和开发不够合理；3、区内物种结构较为单一，生态环境极易因外界的影响而受到威胁。 该生态功能小区的主要保护措施与发展方向是：1、有效的保护生态旅游地的生态系统多样性、物种多样性、景观多样性以及生态旅游资源利用的永续性；2、利用优越的生态环境和丰富的景观资源，在环境容量允许的前提下，发展生态旅游，促进旅游资源利用的良性循环。要发挥旅游牵线搭桥作用，充分利用该区丰富的农副产品和野生动植物资源开发野生资源和土特产品产业，合理开发
--	--

	各种旅游产品、饮料、纪念品等。3、在保护旅游地的生态系统多样性、物种多样性、景观多样性的前提下，合理地发展旅游业及餐饮、住宿等服务性行业，避免旅游业的发展而造成的生态环境破坏。 本项目建成后，对厂区进行综合绿化，严格控制用地范围，保护周边生态，降低水土流失；在采取环评要求的措施后，各项废气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废水及固废均收集后再利用，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项目的建设不违背《襄汾县生态功能区划》的要求。本项目与襄汾县生态功能区划相对位置见附图 7。 (2) 《襄汾县生态经济区划》 根据《襄汾县生态经济区划》，本项目所在地属于“IVA-1 襄汾西部循环经济发展生态经济区”。 该区的生态服务功能为营养物质保持。生态环境保护要求和发展方向是：①优化产业结构，减少“三废”排放，治理环境污染；增加植被覆盖率，保护、恢复生态环境。②限制传统高污染型企业。③鼓励循环经济切入点的工业、新型工业、大棚蔬菜等生态农业。 综上所述，本项目选址、规模、性质符合国家和山西省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标准、政策、规范，符合国家“三线一单”的管控要求。本项目不属于高污染项目。拟对厂区进行综合绿化，保护周边生态；在采取环评要求的措施后，各项废气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废水不外排，固废合理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项目的建设不违背《襄汾县生态经济区划》的要求。本项目与襄汾县生态经济区划相对位置见附图 8。 5、泉域保护区 本项目不在泉域范围内，西北距龙子祠泉域边界 3.9km，东南距古堆泉域边界 13.9km。见附图 11。 6、禁煤区要求 根据襄汾县散煤污染专项整治工作专项领导小组办公室下发的文件——《关于原则同意襄汾县兴荣煤炭经销有限公司等 19 家储煤企业进行提标改造的通知》（襄散煤办〔2022〕4 号），名单
--	--

	内 19 家企业可进行完善手续、提标改造，建设完成后经县能源局验收后可投入生产。襄汾县楚鑫储煤有限公司为名单内企业，详见附件。 7、选址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选址位于山西省临汾市襄汾县古城镇东侯村，根据《临汾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本项目属于环境管控单元划分中的重点管控单元。根据前述分析可知，本项目选址符合“三线一单”的管控要求，不涉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准保护区，不违背当地政府禁煤要求，符合襄汾县生态功能区划和生态经济区划。因此，本项目选址可行。 综上所述，本项目选址、规模、性质符合国家和山西省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标准、政策、规范，符合国家及临汾市“三线一单”的管控要求。 8、与《山西省推进运输结构调整实施方案》（晋政办发〔2019〕30 号）的符合性分析 根据《山西省推进运输结构调整实施方案》要求，提升铁路运输能力，扩大干线铁路运能供给，推进公路货运升级，强化公路货运超限超载治理，拓展多式联运，加快公铁联运通道及枢纽建设，推进城市绿色货运，强化政策保障。 本项目年运输量 60 万吨，采用公路运输，运输范围在襄汾县范围及周边，不涉及跨省长距离运输，且运输汽车符合国家排放标准要求，运输过程中加盖篷布，因此符合《山西省推进运输结构调整实施方案》要求。 9、与《山西省空气质量再提升 2022-2023 年行动计划》的符合性分析 《山西省空气质量再提升 2022-2023 年行动计划》主要内容为：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积极推进重污染企业退城搬迁加快淘汰重点行业落后产能；加快推进焦化、水泥行业超低排放改造；实施钢铁、焦化行业深度治理；深入开展工业窑炉和锅炉综合治理；
--	---

	开展传统产业集群综合整治；严格控制煤炭消费总量；持续推进清洁取暖改造；实施燃煤设施清洁能源替代；持续优化调整货物运输结构；加快机动车结构升级；强化扬尘精细化管控；实施降尘监测考核；持续开展夏季臭氧污染治理攻坚行动；持续开展秋冬季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攻坚行动；持续开展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行动；持续开展散煤清零攻坚行动（实施山西中部城市群散煤清零重大工程）。 本项目为储煤项目，位于临汾市襄汾县古城镇东侯村，不属于两高行业，储存经营煤炭为工业用煤，不出售给当地居民，煤质符合国家要求。项目运行过程中采暖使用电暖器，不使用锅炉，运输汽车以及厂内非道路移动机械均达到国家排放标准，年运输量 60 万吨，低于 150 万吨，可采用公路运输方式。因此，本项目符合《山西省空气质量再提升 2022-2023 年行动计划》的要求。 10、与《关于印发山西省深化柴油货车和散装物料运输车污染治理实施方案的通知》的符合性分析 《关于印发山西省深化柴油货车和散装物料运输车污染治理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优化过境车辆通行，开展机动车环保排放达标监管，加强车用油品质量监管，实施道路抛洒扬尘污染治理，推动绿色运输发展。 本项目采用公路运输，运输范围在襄汾县及周边，不涉及跨省长距离运输，且运输汽车符合国家排放标准要求，运输过程中加盖篷布，出厂前经洗车平台清洗后方可上路，因此符合《关于印发山西省深化柴油货车和散装物料运输车污染治理实施方案的通知》的要求。 11、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储煤场环保提标改造，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本）中鼓励类中：三、煤炭，第 15 条——大型煤炭储运中心、煤炭交易市场建设及储煤场地环保改造。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一）原有工程（改建前）： 项目建设地点位于襄汾县古城镇东侯村，2022 年 5 月主要建设内容为 1 座 2800 m²全封闭煤棚及配套喷淋、雾炮等设备。该项目未立项未依法履行环评手续。 （二）改建工程： 2022 年 8 月 26 日，襄汾县散煤污染专项整治工作专项领导小组办公室出台文件——《关于原则同意襄汾县兴荣煤炭经销有限公司等 19 家储煤企业进行提标改造的通知》（襄散煤办〔2022〕4 号），名单内 19 家企业可进行完善手续、提标改造，建设完成后经县能源局验收后可投入生产。山西楚鑫工贸有限责任公司为名单内企业。按照文件要求，2022 年 10 月 10 日，山西楚鑫工贸有限责任公司改名为：襄汾县楚鑫储煤有限公司。 1、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为储煤场提标改造项目，襄汾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已于 2023 年 2 月 23 日对本项目进行了备案，备案编号为 2302-141023-89-01-297079，建设规模及内容为年存储 30 万吨煤炭，拟占地 21066.67m²，项目主要对一座全封闭储煤棚（2800 m²）进行升级改造，新建两座共计 9700 m²全封闭储煤棚（其中一座 4600 m²、另一座 5100 m²），并对厂区进行硬化，增设洗车台、雨水收集池等相关设施。购置更新装载机、喷淋、雾炮、消防、供水、供电及其他设备等。 本项目位于襄汾县古城镇东侯村，项目总占地面积 21066.67m²。根据襄汾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 2 月 28 日出具的地类证明，本项目占地位置在古城镇东侯村 440 号图斑内，地类为建设用地。文件见附件。		
	表 2-1 工程建设内容和规模一览表		
	工程组成	建设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全封闭 储煤棚（1# 煤棚）	原有煤棚位于厂区西北部，面积约 2800m ² ，东西长约 78m，南北宽约 36m，钢结构全封闭式，煤棚立柱高度 11m，地面已进行硬化，出入口位于煤棚南侧，最大储存量约 10000t。	利旧
		全封闭 储煤棚（2# 煤棚）	拟在厂区西南部新建一座 4600m ² 全封闭煤棚，东西宽约 44m，南北长约 105m，立柱高度 11m，地面全部硬化。出入口位于煤棚东侧，最大储存量约 20000t。	已建
		全封闭 储煤棚（3# 煤棚）	拟在厂区东南部新建一座 5100m ² 全封闭煤棚，为不规则形，立柱高度 11m，地面全部硬化。出入口位于煤棚西侧，最大储存量约 20000t。	已建
	储运工程	运输道路	利用厂外现有的襄台线，不新建运输道路	利用现有
	辅助工程	洗车平台	厂区出入口处设置一处 20m×4m 洗车平台，配套一座 30m ³ 沉淀池（三格式，每格 10m ³ ），洗车水沉淀后循环使用	新建
		磅房	位于厂区出入口，占地面积约为 25m ² 。	新建
		初期雨水池	厂区地势最低处（东北角）设 1 座 350m ³ 初期雨水收集池。	新建
		办公区	1 座，彩钢结构，位于厂区东北部，总占地面积 100m ² ，设有办公室、休息室等区域。	新建
		门房	1 座，位于厂区东南部，总占地面积 20m ²	新建
	用	给水系统	厂区用水由运水车从城镇拉取。	新建
		供电系统	外接南侧废弃建材厂 250KVA 变压器。	新建

	程	供热系统		本项目办公采暖为电暖气供暖。	/
	环保工程	气	装卸、储存	1#煤棚设覆盖全部区域的喷淋设备一套，移动式雾炮机一台。2#煤棚设覆盖全部区域的喷淋设备一套，移动式雾炮机一台。3#煤棚设覆盖全部区域的喷淋设备一套，移动式雾炮机一台，装卸时启动雾炮装置定点降尘。	环保要求
			运输扬尘	厂区道路正在硬化，配置洒水车一台，每天洒水；采用国五以上排放标准的车辆，行驶过程中限载限速。合理安排运行时间。	
		废水	生活污水	厂内设旱厕，定期清掏，盥洗废水直接用于场地道路洒水抑尘，不外排。	环保要求
			洗车废水	厂区出入口处设置一座洗车平台，配套一座30m ³ 沉淀池（三格式，每格10m ³ ）。沉淀池建设为地下式，顶部预留1.36m冻土深度，水池顶部加盖，保证冬季正常使用。洗车废水经沉淀后循环利用，不外排。	
			初期雨水	经沉淀后用于煤堆洒水抑尘。	
		噪声	车辆运输	厂房隔声，合理安排车流，禁止超载超速行驶，限制鸣笛等。途径保护目标处低速行驶，限制鸣笛。	环保要求
		固废	沉淀池沉渣	洗车平台沉淀池、初期雨水沉淀池定期进行清理，掺入原料煤销售。清理方式为人工清理，在洗车平台旁建一晾干池，用于洗车沉渣的晾干；雨水沉淀洒水回用后，沉渣直接在池底晾干。	环保要求
			生活垃圾	在厂区内设置封闭垃圾箱，定期由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环保要求
		生态	绿化	对厂区进行综合绿化，绿化面积300m ² ，绿化区域分布在储煤棚周边及办公区。	环保要求

本项目生产规模为 30 万 t/a，原有煤棚位于厂区西北部，钢结构全封闭式，地面已进行硬化、防渗。新建两座共计 9700 m² 全封闭储煤棚，其中一座 4600 m²、另一座 5100 m²，分别在厂区的西南部、东南部。考虑煤炭堆积密度按 1.0t/m³ 计，煤堆高度约为 5m，考虑车辆装卸运输空间，储煤棚内有效堆存面积约为 10000m²，最大储存量为 5 万吨，全年周转运输量为 60 万吨，年工作时间为 330 天，一个周转期约为 55 天。储煤棚面积满足储煤周转要求。

2、主要设备

本项目主要设备清单见下表：

表 2-2 主要设备清单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备注
1	装载机	50 型	台	3	/
2	电子地磅	/	台	1	位于大入口处
3	集成喷淋系统	/	套	3	喷头自动旋转，角度可调，水雾均匀，间歇喷洒。
4	洒水车	/	辆	1	/
5	拉水车		辆	1	
6	移动式雾炮机	/	台	3	装卸车时开启

表 2-3 喷淋系统技术参数

名称	技术参数
射程	大于 40m，可调
工作压力	0.8—1.2Mpa
水流量	26—30t/h
喷枪仰角	33 度—42 度
喷枪摆头范围	0—120 度，可调
喷枪摆头频率	1.5—3 次/分
喷射水状	设束近 1/3 为柱状，射程中部 1/3 为散射状，其余外部 1/3 为雾化状，雾化密度与煤尘形成匹配，整体装置外包保温材料，冬季可继续使用。

洒水装置：安装喷淋洒水设施，共设 44 个喷头，分布于储煤棚四

周，覆盖整个煤堆表面，喷枪、喷头洒水雨雾均匀并自动旋转，角度可调，合理布置避免盲区出现，定时洒水，有效抑止煤尘的产生。喷淋洒水装置配有加热系统，防止冬季喷淋水结冰。

3、原材料来源

本项目原料为原煤，项目具体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见表 2-4。

表 2-4 原辅材料来源及消耗一览表

名称	年用量	来源
原煤	30 万吨/年	山西临汾蓝宝煤业有限公司、山西潞安集团蒲县宇鑫煤业有限公司伊田煤矿、山西潞安集团蒲县宇鑫煤业有限公司常兴煤矿

4、产品方案

本项目为原煤储煤场项目，原煤主要来源于周边煤矿，项目建设规模为年储存销售煤炭 30 万吨，产品主要为按照周边电厂不同需求配置的 3000-6000 大卡的电煤。硫分 $\leq 0.7\%$ ，灰分 $\leq 15\%$ 。

5、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项目劳动定员共计 10 人。年工作时间为 330 天，每天 1 班，每班 8 小时。

6、厂区平面布置

项目厂区为长方形，占地面积 21066.67m²。办公区位于东北部；入厂大门位于厂区东南部，洗车平台布置于厂区大门出入口处，初期雨水池设于厂区东北部。

项目厂区平面布置见附图 3。

7、项目周边四邻关系

本项目北侧为耕地、西侧为空地，东侧临近道路，南侧临近废弃建材厂。项目四邻关系见附图 2。

8、公用工程

(1) 供电

本项目用电由附近电网接入，外接南侧废弃建材厂 250KVA 变压器。

	(2) 供暖 本项目冬季办公区采用电采暖。 (3) 供水 生产与生活用水由水车从古城镇拉取。 ①生活用水 本项目职工均为附近村民，厂内不设食宿、洗浴，厂区劳动定员为 10 人，根据《山西省用水定额第 4 部分：居民生活用水定额》（DB14/T1049.4-2021）生活用水取 70L/（p·d），则用水量为 0.7m³/d（231m³/a）。 ②储煤棚喷淋用水 全封闭储煤棚占地面积为 12500m²，设有 3 套可覆盖全库的喷淋洒水装置，定期进行喷淋抑尘，喷水量按 2.0L/m²·次，每天喷水 2 次，则原料库喷淋用水量为 50m³/d（16500m³/a）。 ③雾炮机用水 煤炭装卸车时启动雾炮机，雾炮机用水量为 10L/min，煤炭卸车时间为 20s，装车时间 10min，每天装车卸车各 31 次，则装卸时间一共为 320min，每天用水量为 3.2m³/d（1056m³/a）。 ④洗车用水 本项目生产规模 30 万 t/a，年运输量为 60 万 t/a，根据本项目设计资料，车辆运送量按 30t/车计，运输煤炭的车辆约为 62 辆/d，厂区出入口设洗车平台，对出厂车辆进行冲洗，参照《山西省用水定额服务业用水定额》（DB 14/T 1049.3-2021），载重汽车洗车用水量取 40L/（辆·次），所以，车辆清洗用水量为 2.48m³/d，年用水量为 818.4m³/a。项目设置一处 20m×4m 全自动封闭式洗车平台，配套一座 30m³沉淀池（三格式，每格 10m³），可保证废水经沉淀后循环利用，不外排。 ⑤道路洒水 项目道路占地面积约 880m²，道路用水按 1.5L/（m²·d）计，采暖期道路不洒水，洒水天数按 240d 计，则道路用水量为 1.32m³/d（316.8m³/a）。
--	--

⑥绿化用水

本项目厂区绿化面积为 300m²，绿化用水按 1.5L/（m²·d）计，用水天数按 240d 计，则绿化用水量为 0.45m³/d（108m³/a）。

（2）排水系统

本工程运营期产生的废水主要有生活污水和洗车废水。

厂内设旱厕，定期清掏，不外排。生活废水主要是职工盥洗废水，产生量按用水量的 80%计算，即 0.56m³/d（184.8m³/a）。主要污染物为 SS，可直接用于场地道路洒水抑尘。

洗车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利用，不外排。

全厂生产、生活用水量见表 2-6。

表 2-5 工程用水情况一览表（m³）

序号	用水种类	用水定额	规模	用水量（m ³ /d）		废水产生量(m ³ /d)
				新鲜水	回用水	
1	生活用水	70L/d	10 人/d	0.7	/	0.56
2	喷淋用水	2L/m ² ·d	12500m ² ，2 次/d	50	/	/
3	雾炮机用水	10L/min	装车卸车各 31 次	2.64	0.56	/
4	车辆清洗	40L/(辆·次)	62 辆/d	2.48	0	0
5	道路洒水	1.5L/(m ² ·d)	880m ²	1.32	/	/
6	绿化用水	1.5L/(m ² ·d)	300m ²	0.45	/	/
合计		非采暖期		57.59	0.56	0.56
		采暖期		55.82	0.56	0.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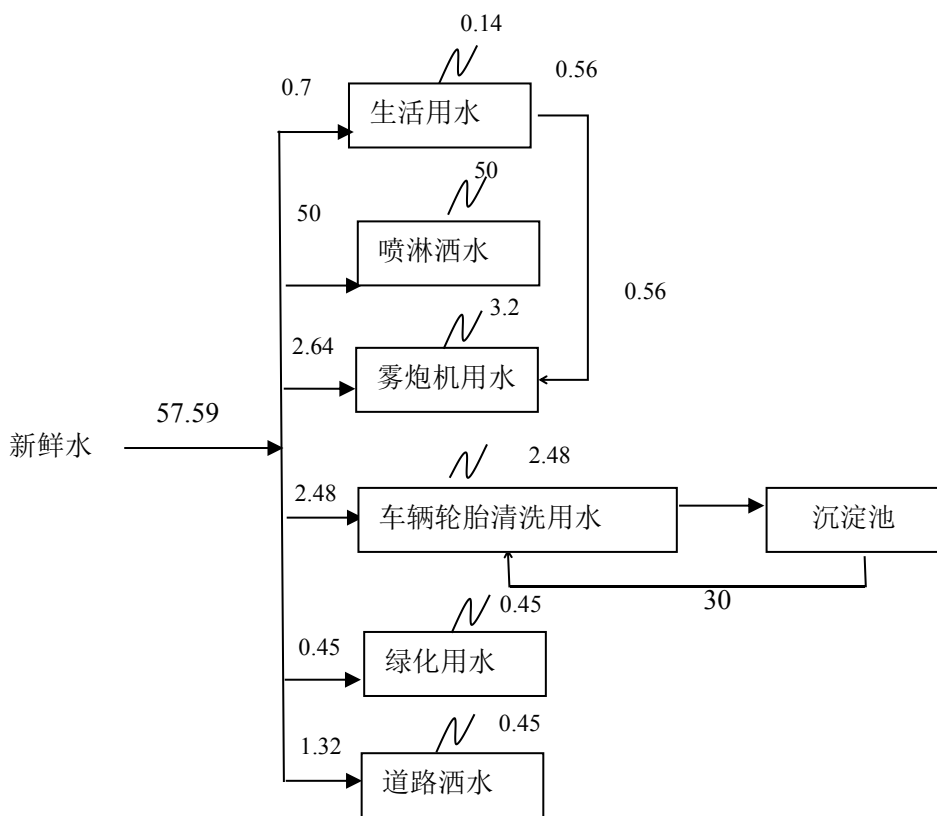


图 1 非采暖期水平衡图 (m³/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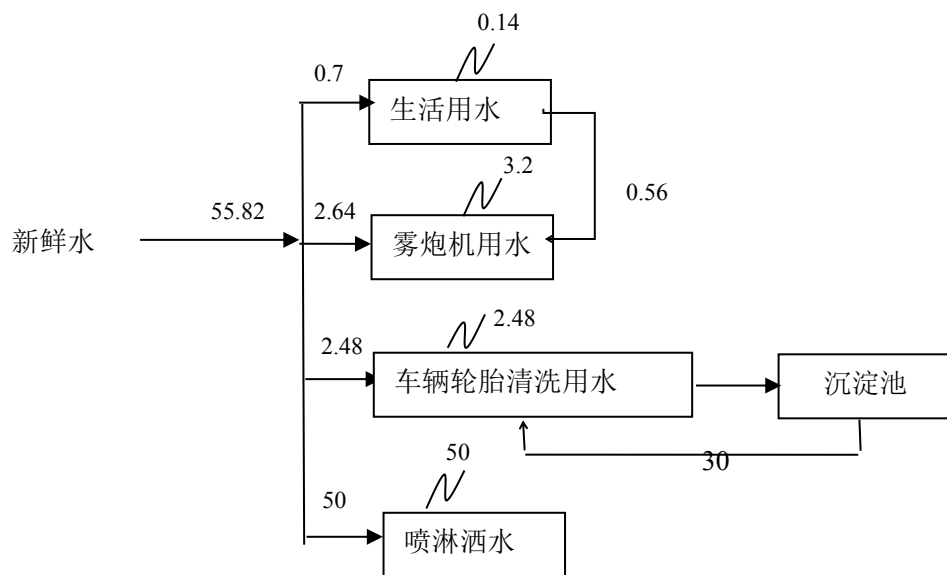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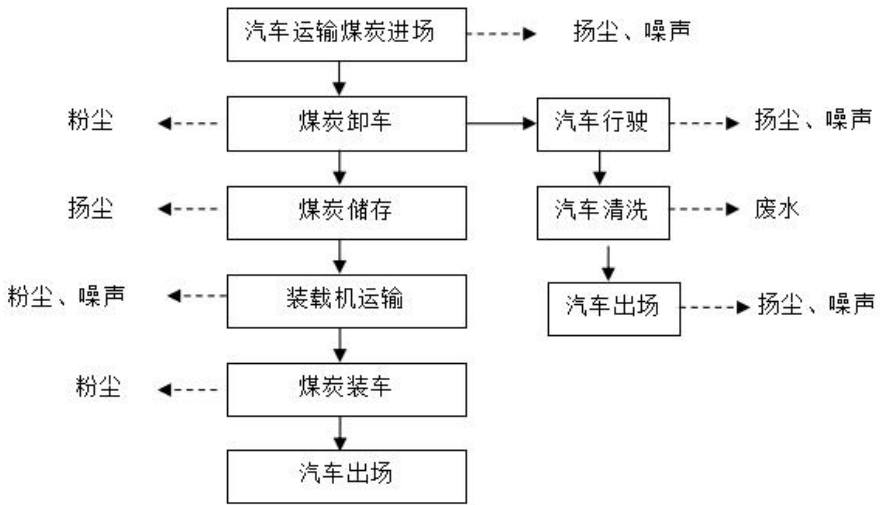


图 2 采暖期水平衡图 (m³/d)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1、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图3 本项目运营期工艺流程及排污情况 2、生产工艺流程简述 本项目采用载重 30t 的自卸货车进行原煤运输，货车采用密闭厢车，通过公路运输到本储煤场。煤车入场区于重车场道依序称重计量，称重之后重车行驶至煤棚储煤区卸煤，空车至空车道依序于空车衡称重计量出场。 (1) 煤炭来源 本项目煤主要来源于周边煤矿，能够充足保障发运需求。在储购煤前，已经在化验室对煤质进行化验，本项目不收储不符合煤炭产业政策的高硫煤、劣质煤等。 (2) 储煤方案 本项目采用封闭式储煤棚储存煤，不设破碎、筛分设备，不对煤进行加工。最大储煤量约为 50000t，周转期约为 55 天。 (3) 运输路线 本项目原煤运输货车采用密闭厢车，煤源来自周边各大煤矿，外售至当地电厂，主要通过厂区北侧 S231 襄台线等县域内主干道运输，沿线敏感目标主要为路边村庄。 3、产污环节 (1) 废气
-------------------	--

	①原料煤与产品煤装卸、储存过程中产生的煤尘； ②汽车运输扬尘。 (2) 废水 ①职工生活污水； ②洗车废水； ③初期雨水。 (3) 固体废物 ①洗车平台、初期雨水池的沉渣； ②生活垃圾。 (4) 噪声 本工程主要产噪设备为装载机、运输车辆等，噪声在 70-85dB(A) 之间。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本项目为改建项目，原有工程主要内容为一座 2800 m²煤棚（1#煤棚），地面已硬化，建设单位间断存放少量原煤。未立项未履行环评手续。4600 m²、5100 m²煤棚已建，未立项未履行环评手续 主要污染环节为：煤炭装卸、储存、汽车运输无组织扬尘。原有工程未配备喷淋洒水系统、雾炮机、洗车平台。本次改建工程“以新带老”要求：建设喷淋系统 3 套，1#煤棚配备 10 个喷头，2#煤棚配备 16 个喷头，3#煤棚配备 18 个喷头，均匀分布于棚顶。购置移动式雾炮机 3 台。厂区东北角建设一座 350 m²的初期雨水收集池，厂区出入口建设洗车平台一座（20m 长，4m 宽）。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1、大气环境

(1) 常规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

本次评价收集了 2021 年襄汾县的环境空气例行监测数据以说明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表 3-1 襄汾县 2021 年全年环境空气例行监测数据

监测项目	年均浓度（μg/m³）	年均浓度标准限值（μg/m³）	超标倍数
PM _{2.5}	41	35	0.17
PM ₁₀	84	70	0.2
NO ₂	35	40	0
SO ₂	15	60	0
监测项目	日均值第 95 位百分位数浓度（mg/m³）	日均浓度标准限值（mg/m³）	超标倍数
CO	2.6	4.0	0
监测项目	日最大 8 小时第 90 位百分位数浓度（μg/m³）	日最大 8 小时浓度标准限值（μg/m³）	超标倍数
O ₃	169	160	0.06

由上表可看出，PM_{2.5}、PM₁₀、O₃ 年均浓度超过了《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的二级标准要求，其余污染物均达标，襄汾县属于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区。

(2) 特征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

本次评价收集到了山西宏鑫泰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2023年3月1日至2023年3月4日对项目东北2.1km处的贾朱村TSP监测数据，监测结果表明：评价区内监测点3天的TSP日均浓度范围在131~143μg/m³之间，未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300μg/Nm³），最大浓度占标率为47.67%，评价区环境空气尚未受到TSP污染。

2、地表水环境

本项目距离最近的地表水系为项目南侧 70m 处的豁都峪,为汾河一级支流。根据《山西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DB14/67—2019），临汾-

	西里范围内汾河水环境功能为农业与一般景观用水保护，执行 GB3838-2002《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中 V 类水质标准。根据《2022 年 12 月临汾市地表水水质状况报告》，汾河襄汾县柴庄断面水质类别为 V 类。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坚决打赢汾河流域治理攻坚战的决定》（山西省人民政府令第 262 号），“在汾河干流河道水岸线以外原则上不小于一百米、支流原则上不小于五十米，划定生态功能保护线，建设缓冲隔离防护林带和水源涵养林带，改变农防段种植结构，提高汾河流域河流自净能力”，“我省境内桑干河、滹沱河、漳河、沁河、涑水河、大清河上游段（唐河、沙河）等流域的治理工作，参照此决定执行。”符合地表水功能区划要求。 3、声环境 厂界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敏感点。 4、生态环境 本项目占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5、地下水、土壤环境 本项目采取环评建议措施后无污染途径。			
环 境 保 护 目 标	1、大气环境：本项目厂界西南侧 365m 处有北侯村居民区，500m 范围内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文化区等，无特殊环境空气敏感因素。 2、声环境：本项目厂界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敏感点，物料运输主要依靠厂区北侧 S231 等县域内主干道运输。 3、地下水环境：本项目厂界 500m 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距离本项目最近的集中式饮用水源地为位于西南侧 3.5km 的古城镇水源地。因此项目周边无地下水环境保护目标。 4、生态环境：本项目占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污 染 物 排 放 控 制 标 准	1、废气 本项目无组织颗粒物排放参照执行《煤炭洗选行业污染物排放标准》（DB14/2270-2021）中表 2 规定的排放限值。 表 3-2 《煤炭洗选行业污染物排放标准》（DB14/2270-2021） <table><tr><td>污染物</td><td>监控点</td><td>装卸场所、贮存场所</td></tr></table>	污染物	监控点	装卸场所、贮存场所
污染物	监控点	装卸场所、贮存场所		

			(监控点与参照点浓度差值)
	颗粒物	周界外浓度任意点	1.0
	备注	周界外浓度任意点一般设置于无组织排放源下风向的单位周界外10m 范围内。	
	2、噪声		
	建筑施工场界噪声参照《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对应施工阶段限值要求执行。运营期噪声厂界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限值。		
	表 3-3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 dB (A)		
	昼间		夜间
	70		55
	表 3-4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 dB (A)		
	类别	昼间	夜间
	2	60	50
	3、固废		
	项目一般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中相关标准要求。		
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属于仓储业,根据山西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核定暂行办法》的通知(晋环规〔2023〕1号)文件,本项目不需要污染物总量核定指标。		

--	--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 期环 境保 护措 施	本项目施工期 3 个月，施工人员主要为附近村民，施工场地不提供食宿。因此施工期环境影响主要存在于厂房建设、建筑材料运输等活动过程中。主要的环境影响因素为：扬尘、噪声、施工废水、施工人员生活污水、固体废弃物等。 1、施工废气防治措施 施工期的大气污染源主要为厂房建设过程中临时物料堆存在大风气象条件下易形成风蚀扬尘。本项目工程量较小，施工周期短，影响范围有限，在采取有效的措施后，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打赢蓝天保卫战 2020 年决战计划的通知”（晋政办发【2020】17 号）》要求，本项目需加强施工扬尘管控。建设单位应当在施工工地公示扬尘污染防治措施、负责人、扬尘监督管理主管部门等信息，施工现场应满足“六个百分百”的具体要求，做到施工工地周边 100%围挡、物料堆放 100%覆盖、出入车辆 100%冲洗、施工现场地面 100%硬化、拆迁工地 100%湿法作业、渣土车辆 100%密闭运输。评价要求的具体防治措施如下： （1）施工现场设置高度不低于 2.0m 的施工围挡（墙），墙体坚固、稳定；任意两块围挡以及围挡与防溢座的拼接处都不能有大于 0.5cm 的缝隙且围挡不得有明显破损的漏洞；围挡下方设置不低于 20cm 高的防溢座以防止粉尘流失； （2）土方开挖应集中堆放，及时回填，堆放不得高于 2.5m。如有施工弃渣土，应及时清运，如场区内堆存时间较长，应覆盖防尘网并定期喷水压尘； （3）禁止在施工工地围挡外堆放施工材料、建筑垃圾和渣土。施工现场堆放的土石方及易产生扬尘污染的灰土、灰浆等物料堆放应进行覆盖，土石方开挖采取湿法作业；现场使用微细粒度材料的应采取防尘措施； （4）施工现场裸露地面应采取覆盖、及时硬化或绿化措施；施工路面应进行硬化，定期喷洒水，保持地面湿润，不起尘；
---------------------------	--

	(5) 施工期间应在物料、渣土、垃圾运输车辆的出口内侧设置洗车平台，施工工地运输车辆驶出工地前，应对车轮、车身、车槽帮、车底等部位进行清洗，严禁将泥土、灰尘带出工地； (6) 施工区出入口、场内道路、加工区、材料堆放区应做地面硬化处理，定期冲洗道路积尘，设清扫专职人员，保持道路清洁、运行状态良好。 (7) 严格施工扬尘监管。应当合理安排工期，在风速达四级及以上的天气情况下，应当停止易产生扬尘污染的施工作业，并采取相应的防尘措施，应辅以洒水压尘，尽量缩短起尘操作时间。 (8) 加强施工渣土车辆管理。强化渣土车辆监管，渣土运输车辆 100%安装全密闭运输机械装置或密闭苫盖装置并确保正常使用； (9) 工程竣工后，施工单位应及时清理施工场地，并对裸露地面进行绿化。 在采取以上防治措施以后，施工期产生的大气污染物对周围环境产生的影响不大。 2、施工噪声防治措施 本项目施工期噪声主要是机械设备噪声及车辆运输等过程中产生的噪声。针对施工期噪声影响，环评要求采取以下措施： (1) 项目在施工设备选型时应选择低噪声工程设备，并加强对设备的维修和保养，以使它们保持较低的噪声水平； (2) 合理安排施工时间，禁止夜间施工，高噪声设备分时错峰作业，将施工阶段的噪声减至最小； (3) 运输车辆应限制车速，尽量减少鸣笛。 在采取以上噪声防治措施后，可有效降低施工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3、施工废水防治措施 施工期间的废水主要来自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和设备冲洗产生的废水。 工程施工期生活废水产生量较小，用于场地内洒水降尘。
--	--

	施工废水主要污染物为 SS，环评要求在施工场地设废水收集池，施工废水经收集沉淀处理后回用于施工场地的洒水抑尘，不外排。不会对项目周边地表水产生影响。 采取以上措施后，施工期废水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4、施工固体废物防治措施 (1) 建筑垃圾 工程施工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建筑垃圾，主要是碎砖块、灰浆、废材料等，送往政府相关部门指定的建筑垃圾填埋场处置。建筑垃圾清运过程中为避免洒落形成二次污染，尽可能采用密闭车斗，或车斗用苫布遮盖严实，保证物料不遗撒外漏。 (2) 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 施工单位应在施工区及临时生活区设置生活垃圾收集桶，将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在环卫部门指定地点倾倒，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综上所述，项目工程量小，施工时间短，只要在施工期做好上述基本要求，文明施工，采取必要的防尘、降噪措施，避免出现扰民现象，同时加强生态建设，促进区域生态环境的改善，可以使施工期的环境影响降到最小程度。
--	--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一、大气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表 4-1 运营期废气产排污节点、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一览表				
	产排污环节		物料储存	物料装卸	汽车运输
	污染物种类		颗粒物	颗粒物	颗粒物
	污染物产生量		59.46t/a	71.08t/a	3.95t/a
	污染物产生浓度		/	/	/
	排放形式		无组织	无组织	无组织
	治理 设施	治理设施名称	全封闭储煤场、 喷淋设施	全封闭储煤场、喷 淋、雾炮降尘	道路硬化、清 扫洒水，限载 限速
		处理能力	/	/	/
		收集效率	/	/	/
		治理工艺去除率	95%	95%	95%
		是否为可行技术	是	是	是
	污染物排放量		2.973t/a	3.554t/a	0.1975t/a
	污染物排放浓度		/	/	/
	污染物排放速率		/	/	/
	排放 口基 本情 况	高度	/	/	/
		排气筒内径	/	/	/
		温度	/	/	/
		编号	/	/	/
		名称	/	/	/
		类型	/	/	/
		地理坐标	/	/	/
	排放标准		参照《煤炭洗选行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DB14/2270-2021)		
	1、废气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				
	(1) 原料煤装卸、储存过程中产生的煤尘；				
	本项目在厂区设有 12500m ² 的全封闭储煤场，有效储煤面积 10000m ² ，原料煤在装卸、堆存过程中均会产生扬尘，粉尘产生及排				

放量分析如下：

①储存过程中产生的扬尘：

采用清华大学在霍州电厂储煤场现场试验的模式估算煤堆场起尘量：

$$Q_1 = 11.7U^{2.45} \cdot S^{0.345} \cdot e^{-0.5W}$$

式中：Q₁——堆场起尘量，(mg/s)；

W——储煤含水率，(%)，取 7%；

S——堆场面积，(m²)，取 10000m²；

U——起尘风速，(m/s)，风速 2.3m/s。

经计算，Q₁ 约为 2085.54mg/s，储煤时间为 7920 小时（330 天×24 小时/天），则原料煤、产品煤储存过程中煤尘的产生量为 59.46t/a。

储煤棚内安装喷淋洒水设施，1#煤棚配备 10 个喷头，2#煤棚配备 16 个喷头，3#煤棚配备 18 个喷头，分布于储煤场四周，覆盖整个煤堆表面，喷枪、喷头洒水雨雾均匀并自动旋转，角度可调，合理布置避免盲区出现，定时洒水，有效抑止煤尘的产生。喷淋洒水装置配有加热系统，防止冬季喷淋水结冰。采取以上措施，抑尘效率可达 95%，粉尘排放量为 2.973t/a。

②装卸扬尘：

采用清华大学在霍州电厂现场试验的模式来估算煤卸车起尘量：

$$Q_2 = \frac{98.8}{6} M \cdot e^{0.64U} \cdot e^{-0.27W} \cdot H^{1.283}$$

式中：Q₂——装卸扬尘量，g/次；

U——起尘风速（m/s），取 2.3m/s；

M——车辆吨位（t），取 30t；

W——含水率（%），取 7%；

H——煤装卸高度（m），取 1.5m。

经计算，装卸扬尘量为 3554g/次，煤总装卸次数为 20000 次/年，则本项目物料装卸产生尘量为 71.08t/a。

本项目煤炭装卸均在封闭煤库内进行，装卸时启动雾炮装置对装卸点进行洒水降尘，装载机应尽量靠近车辆，并尽可能缩小装卸时的

高差；同时规范人员操作技能，进一步减少煤尘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采取以上措施，综合抑尘效率可达 95%，装卸扬尘排放量约为 3.554t/a。

(2) 汽车运输扬尘

本项目物料的运输车辆使用密闭厢车，主要通过厂区北侧 S231 襄台线等县域内主干道运输，沿线敏感目标主要为路边村庄，包括北侯村等。交通运输起尘采用下述经验公式进行计算：

$$Q_p = 0.123 \left(\frac{V}{5} \right) \left(\frac{M}{6.8} \right)^{0.85} \left(\frac{P}{0.5} \right)^{0.72}$$

$$Q'_p = Q_p \cdot L \cdot Q / M$$

式中： Q_p ——交通运输起尘量，kg/km 辆；

Q'_p ——运输途中起尘量，kg/a；

V ——车辆行驶速度，20km/h；

M ——车辆载重，30t/辆；

P ——路面状况，以每平方米路面灰尘覆盖率表示，
0.2kg/m²；

L ——运输距离，平均 0.22km；

Q ——运输量，600000t/a。

经计算： $Q_p=0.898\text{kg/km} \cdot \text{辆}$

运输扬尘产生量为 3.95t/a。

环评对本项目的物料运输提出具体要求：

为减少运输扬尘影响，评价要求建设单位采取以下措施：

①要求本项目场区及煤棚内采用 20cm 厚的 C30 商品混凝土硬化，保证路面平整无裂缝，硬化前进行土地平整，夯实路面，定期清扫和洒水，保持路面清洁度和相对湿度；②配备 1 台移动式洒水车和一台清扫车对厂区内及周边道路定时洒水、清扫，非采暖期一天四次，积尘及时清理；③厂区车辆进出口处设洗车平台对进出车辆轮胎及车身进行清洗；④运输车辆不得超载，顶部遮盖蓬布，防止物料泄漏、抛洒；⑤厂区四周做好绿化；⑥运输车辆途径保护目标处低速行驶，禁止超载超速，可有效减少对保护目标的影响。

采取以上措施后，抑尘效率可达 95%，运输粉尘排放量为 0.1975t/a。

根据《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环办大气函〔2020〕340 号）文件，本次提出如下管控要求：厂内运输车辆全部达到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含燃气)或使用新能源车辆；厂内非道路移动机械全部达到国三及以上排放标准或使用新能源机械。

2、监测要求

按照相关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及环保管理部门要求对废气排放情况进行监测工作，具体监测计划表见下表。

表 4-2 废气污染物监测计划表

监测内容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厂界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一次/年

二、水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为生活污水、洗车废水、初期雨水。储煤棚内储存的煤炭呈干物质状态，喷淋为抑尘水，水量少，不会形成淋控水，因此项目产生的废水种类中无淋控水，不建设淋控水收集设施。

（1）生活污水

本项目职工均为附近村民，厂内不设食宿、洗浴，设旱厕。生活废水主要为职工日常盥洗用水，产生量为 $0.56\text{m}^3/\text{d}$ ($184.8\text{m}^3/\text{a}$)，主要污染物为 SS，可直接用于场地道路洒水抑尘。

（2）洗车废水：

建设单位拟在厂区进口设置一座全自动洗车平台，对进出运输车辆进行清洗，下方设置集水沟，洗车废水经集水沟收集后进入一座配套一座 30m^3 沉淀池（三格式，每格 10m^3 ），沉淀池配建循环水泵，沉淀后的洗车水循环利用，全部回用于车辆清洗，不外排。为确保冬季正常使用，本次要求沉淀池建设为地下式，顶部加盖，并参考襄汾县平均冻土深度为 1.36m，因此顶部预留 1.36m 的冻土深度，即水池顶部为地面下 1.36m 处。

（3）初期雨水

本项目初期雨水收集池主要收集场地内初期雨水，厂区雨水由厂区水渠集中流入雨水收集池，平时处于清空状态。

初期雨水即为前 15 分钟的雨水，评价根据太原工业大学采用数理统计法得出的临汾市暴雨强度公式对本项目生产区应设置的初期雨水收集池容积进行了计算，计算公式如下：

$$Q = \varphi \cdot q \cdot f$$
$$q = \frac{1207.4(1 + 0.94 \lg T)}{(t + 5.64)^{0.74}}$$

其中：

- Q——15 分钟降雨量（m³）
- q——暴雨强度（L/s·公顷）
- φ——径流系数（取 0.9）
- f——汇水面积
- T——重现期（2 年）
- t——收集时间（15 分钟）

计算得出最大暴雨强度为 164.87 升/秒·公顷。取前 15min 雨水为初期雨水，初期雨水量为 296.76m³。建设单位于厂区东北部设置一座 350m³ 的初期雨水收集池对初期雨水进行收集，雨水入口处设置开关阀门。雨水经沉淀后用于煤棚、道路洒水。雨水收集池日常处于清空状态。

三、声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1）噪声源强分析

本项目运营期主要产噪设备为装载机、运输车辆等，噪声在 70-85dB（A）之间。

表 4-2 运营期室外主要噪声源及防治措施一览表 单位：dB（A）

声源名称	型号	声源源强	声源控制措施	运行时段
运输车辆	30t	85	定期保养、合理安排车流，限载限速，限制鸣笛	昼间

表 4-3 运营期室内主要噪声源及防治措施一览表 单位：dB（A）

建筑物名称	声源名称	型号	声源源强	声源控制措施	距室内边界距离/m	室内边界声级	运行时段	建筑物插入损失	建筑物外噪声	
									声压级	建筑物外距离
储煤棚	装载机1#	50型	90	厂房隔声,加强机械设备保养	5	75	昼间	20	55	25
	装载机2#	50型	90	厂房隔声,加强机械设备保养	5	75	昼间	20	55	25
	装载机3#	50型	90	厂房隔声,加强机械设备保养	5	75	昼间	20	55	25

(2) 声环境影响预测

①环境噪声预测方法

本项目选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21）中的噪声预测模式进行噪声预测。根据声环境评价导则的规定，选用预测模式，应用过程中将根据具体情况作必要简化。为稳妥起见，本工程噪声预测衰减只考虑几何发散衰减，其余因素引起的衰减作为确保项目边界噪声达标的保障因素来考虑，每个噪声源均按点声源处理，其预测计算的基本公式为：

$$L_A(r)=L_A(r_0)-A_{div}$$

式中， $L_A(r)$ ---距声源 r 处的等效声级，dB（A）；

$L_A(r_0)$ ---参考位 r_0 处的等效声级，dB（A）；

A_{div} ---声波几何发散所引起的声级衰减量，dB(A)。即距离所引起的衰减，无指向性点声源几何发散衰减的基本公式为：

$$A_{div}=20\lg(r/r_0)$$

多个机械同时作业的总等效连续 A 声级计算公式为：

$$Leq_{总} = 10 \lg (10^{0.1Leq_i})$$

式中， Leq_i ---第 i 个声源对某预测点的等效声级。

②噪声预测结果及评价

根据噪声源分布情况，预测计算得到拟建工程投产后各厂界噪声监测点的噪声贡献值，其中运输车辆按最多 2 辆车同时运行进行预测，预测结果见表 4-4。

表 4-4 项目厂界噪声预测值一览表 单位：dB(A)

位置	昼间贡献值	标准值	达标情况
东厂界	50.4	昼间 60	达标
北厂界	51.7		达标
西厂界	51.5		达标
南厂界	52.1		达标

根据上述预测结果可以看出，本项目运营后厂区噪声源对厂界四周有不同程度的影响，厂界东、南、西、北侧噪声贡献值在 50.4-57.5dB (A) 之间，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标准的要求。项目实施后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在可接受范围内。

(3) 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为减轻对周围环境的影响，环评要求采取以下措施：

- ①运输车辆合理安排运行时间，禁止超载超速行驶，限制鸣笛等。
- ②生产区与生活办公区分开布设，并考虑地形、声源方向性、噪声强弱等因素，利用地形、辅助厂房等阻挡噪声的传播。
- ③平时生产中加强对运输车辆维修保养，确保其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杜绝因不正常运转时产生的高噪声现象。
- ④运输车辆沿途经过村庄要合理安排运输时间，严禁中午 12:00—14:00、夜间 22:00—次日 6:00 经过北侯村；其它时间经过运输路线敏感目标时限速行驶 ($\leq 30\text{km/h}$)，禁止鸣笛，文明有序通过。

(4) 环境监测

按照相关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及环保管理部门要求对厂界噪声排放进行监测工作。具体监测计划表见下表。

表 4-5 噪声环境监测计划表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厂界四周	等效 A 声级	每季度监测一次，昼、夜各一次

四、固体废物影响和保护措施

1、生活垃圾

营运期人员生活过程会产生生活垃圾，本项目劳动定员为 10 人，工作制度为一班制，年运行 330 天，垃圾量按 0.5kg/（人·d）估算，则本项目职工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5kg/d（即 1.65t/a）。在办公休息区设置封闭垃圾箱，定期由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处置，严禁生活垃圾在厂区内长期堆存，随意丢弃。

2、沉渣

本项目洗车平台沉淀池、初期雨水池底部会产生少量沉渣，类比同类项目，沉渣产生量为 3t/a，定期清理晾干后掺入原料煤内回用。要求企业在洗车平台旁建一晾干池，用于洗车沉渣的晾干；雨水沉淀洒水回用后，沉渣直接在池底晾干。

表 4-6 本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排放信息一览表

产生环节	清洗车辆、初期雨水	职工生活
名称	沉渣	生活垃圾
属性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
有毒有害物质名称	---	---
物理性状	固体	固体
环境危险特性	---	---
产生量	3t/a	1.65 t/a
贮存方式	储煤棚堆存	垃圾桶
利用处置方式和去向	收集后晾干，掺入原料煤回用	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利用或处置量	3t/a	1.65t/a

本项目装载机定期在场外定点保养，故无废机油等危险废物产生，本项目不涉及危险废物。根据固体废物的特征对固体废物进行合理处置，采用了以综合利用为主的方式，各种处置措施符合固废处理的资源化、无害化处理原则，在采取以上措施后，本项目产生的固废

对周围环境产生的影响较小。

五、地下水、土壤环境影响及保护措施

(1) 污染源

本项目可能造成地下水和土壤污染的污染源包括：洗车平台沉淀池及初期雨水池内含煤尘废水。

(2) 污染途径

含煤尘废水可能因为构筑物或防渗措施破损产生下渗而污染地下水及周边土壤。

(3) 污染防治措施

针对项目可能发生的地下水、土壤污染的途径，本项目按照分区防控的要求提出了以下的防控措施：

表 4-7 项目分区防渗措施表

序号	防渗区类别	防渗区名称	防渗要求
1	简单防渗区	办公生活区、厂区道路	地面硬化
2	一般防渗区	全封闭储煤场、洗车平台沉淀池、初期雨水池	等效黏土防渗层 $M_b \geq 1.5m$, $K \leq 1 \times 10^{-7} cm/s$ 。
3	重点防渗区	洗车平台沉淀池、初期雨水池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少 2mm 厚的其他人工材料， 渗透系数 $\leq 10^{-10} cm/s$

本项目各区采取上述防渗措施后，运行期间加强管理，发现问题及时解决，保证沉淀池、初期雨水池等构筑设施正常运行，可有效防止废水对地下水和土壤造成污染。

六、环境风险分析及环保措施

通过查找《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2018）中附录 B 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物质及临界量表，本项目不涉及环境风险物质。

七、生态环境分析及环保措施

本项目建成后，建设单位应加强生态建设，做好厂内绿化，促进

区域生态环境的改善，在厂区周围种植高低相结合的乔灌木，形成绿化带，减少污染扩散；厂区内地面均进行硬化，办公区周边设置绿化带，并结合各种设施的特点进行绿化。

八、环境保护投资估算

表 4-8 环境保护投资估算统计表

序号	污染物名称		产污环节	污染治理措施	投资 (万元)
1	废气	粉尘	原料装卸、储存	原料运输均采用密闭厢车。设全封闭储煤场，地面做硬化、防渗处理，安装 3 套集成的可覆盖全库的喷淋洒水装置，进行洒水抑尘。安装 3 台雾炮装置定点降尘，尽量缩小装卸时的高差。	26
			运输扬尘	厂区道路全部硬化，每天洒水；采用国五以上排放标准的车辆，行驶过程中限载限速。合理安排运行时间，途径保护目标处低速行驶，限值鸣笛。	9
2	废水		生活污水	收集后用于厂区洒水抑尘	--
			初期雨水	厂区设有 1 座 350m³ 的初期雨水收集池	2
			洗车废水	厂区出入口处设置一座全自动洗车平台，配套一座 30m³ 沉淀池（三格式，每格 10m³）。沉淀池建设为地下式，顶部预留 1.36m 冻土深度，水池顶部加盖，保证冬季正常使用。洗车废水经沉淀后循环利用，不外排。	8
3	噪声		车辆运输	厂房隔声，合理安排车流，禁止超载超速行驶，限制鸣笛等。途径保护目标处低速行驶，限制鸣笛。	5

4	固废	沉淀池 沉渣	沉淀池 及雨水 收集池	洗车平台沉淀池、初期雨水沉淀池定期进行清理，掺入原料煤销售。清理方式为人工清理，在洗车平台旁建一晾干池，用于洗车沉渣的晾干；雨水沉淀洒水回用后，沉渣直接接在池底晾干。	0.5
		生活 垃圾	办公生 活	厂区内设置垃圾箱，集中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0.5
	5	总计		-	-

本项目总投资 800 万元，环保投资估算合计 51 万元，占工程总投资的 6.38%。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 要素	排放口 (编号、 名称) / 污染源	污染物 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 环境	原料煤、 装卸、储 存	颗粒物	原料运输均采用密闭厢车。设全封闭储煤场，地面做硬化、防渗处理，储煤库安装 3 套集成的可覆盖全库的喷淋洒水装置，进行洒水抑尘。安装 3 台雾炮装置定点降尘，尽量缩小装卸时的高差。	参照《煤炭洗选行业污染物排放标准》(DB14/2270-2021)中表 2 的排放限值(无组织 1.0mg/m ³)。
	运 输 扬 尘	颗粒物	厂区道路全部硬化，每天洒水；采用国五以上排放标准的车辆，行驶过程中限载限速。合理安排运行时间，途径保护目标处低速行驶，限值鸣笛。	
水环境	盥洗废 水	SS	厂内设旱厕，定期清掏，洗漱废水直接用于场地道路洒水抑尘，不外排	/
	洗车废 水	SS	厂区出入口处设置一座全自动洗车平台，配套一座 30m ³ 沉淀池（三格式，每格 10m ³ ），建设为地下式，顶部预留 1.36m 冻土深度，水池顶部加盖，保证冬季正常使用。洗车废水经沉淀后循环利用，不外排。	/
	初期雨 水	SS	厂区设 1 座 350m ³ 的初期雨水收集池，经沉淀后用于煤堆洒水。	/
声环境	车辆运输		合理安排车流，禁止超载超速行驶，限制鸣笛等。途径保护目标处低速行驶，限制鸣笛。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区标准限值
固体	生活垃圾		办公休息区设置若干封闭垃圾箱，定期由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规范化处置

废物	沉淀池沉渣	洗车平台沉淀池、初期雨水沉淀池定期进行清理，掺入原料煤销售。清理方式为人工清理，在洗车平台旁建一晾干池，用于洗车沉渣的晾干；雨水沉淀洒水回用后，沉渣直接在池底晾干。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9-2020)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按照分区防控的要求提出了不同的防控措施：办公生活区、门房、厂区道路为简单防渗区，进行地面硬化；全封闭储煤场为一般防渗区，防渗要求达到等效黏土防渗层 $M_b \geq 1.5m$ ， $K \leq 1 \times 10^{-7} cm/s$ ；洗车平台沉淀池、初期雨水池为重点防渗区，防渗技术要求为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少 2mm 厚的其他人工材料，渗透系数 $\leq 10^{-10} cm/s$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		
生态保护措施	厂内空地及道路进行硬化及合理绿化，减少区域内水土流失。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1、完善环保方面的管理制度，设专人负责日常环保管理工作，定期对全厂各环保设施运行情况进行全面检查，强化对环保设施运行的监督，同时建立环保设施运行、维护、维修等技术档案，确保环保设施处于正常运行情况，污染物排放连续达标。 2、按“三同时”原则，各项环境治理设施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3、按照相关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及环保管理部门要求对废气、噪声等环境进行监测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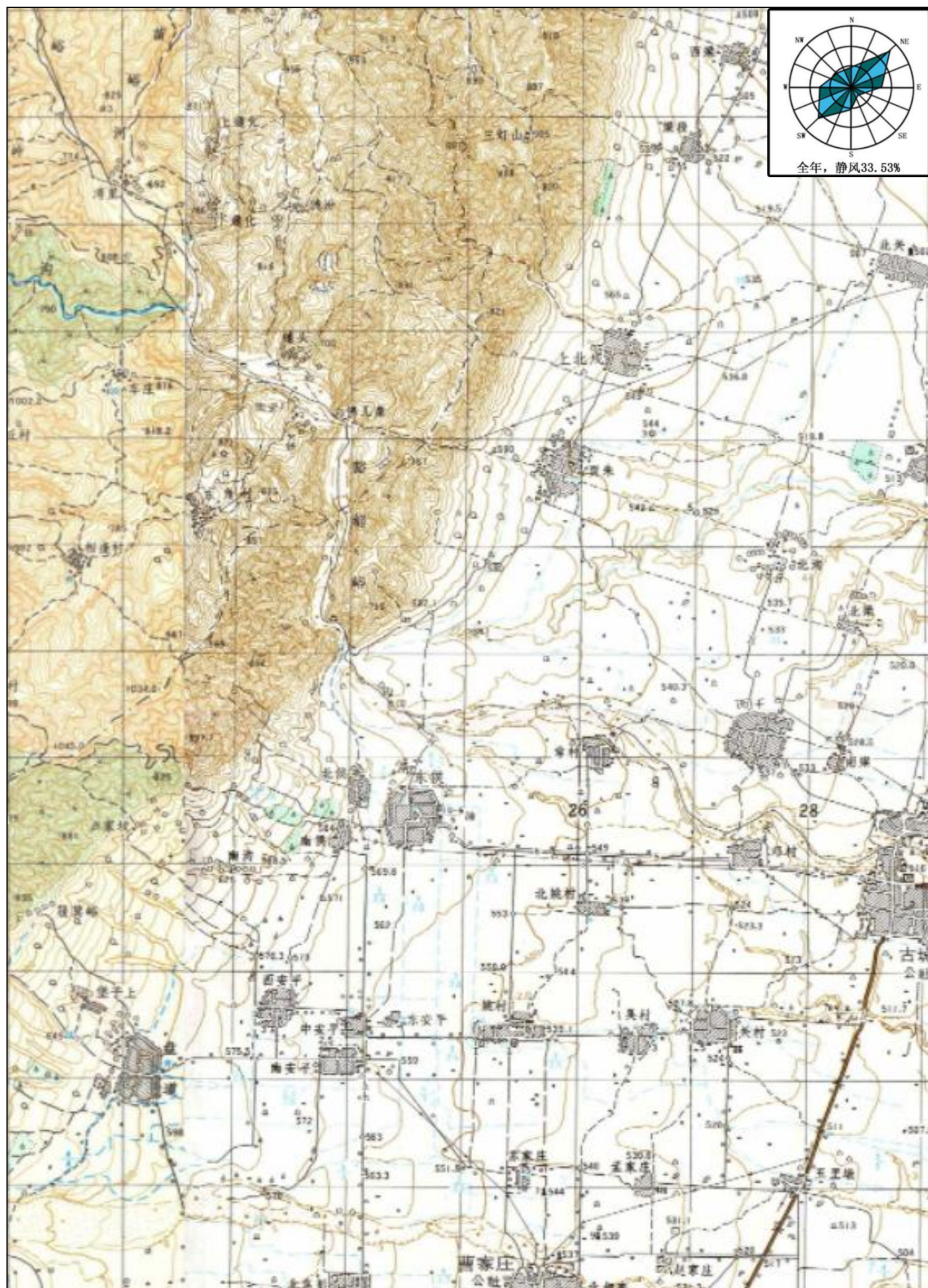
六、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三线一单”要求，不违背襄汾县城市总体规划，在严格落实环评规定的各项环保措施，加强环境管理的情况下，污染物的排放可以满足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要求；各项污染物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从环境保护的角度出发，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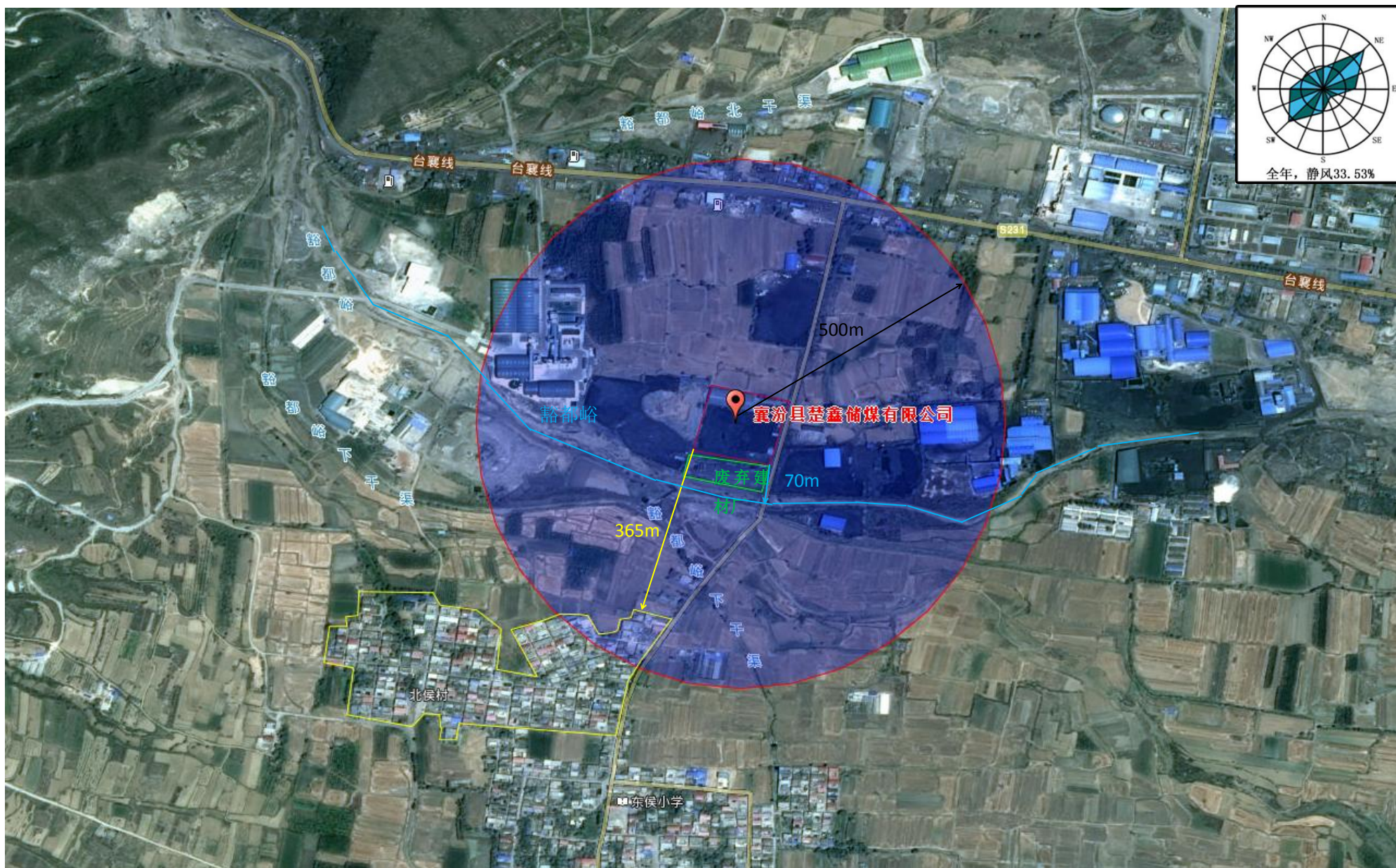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许 可排放量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 废物产生量） 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 废物产生量） 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 废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⑦
废气	---	---	---	---	---	---	---	---
废水	---	---	---	---	---	---	---	---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沉淀池、雨水 收集池沉渣	0	0	---	3t/a	0	3t/a	+3t/a
	生活垃圾	1.65t/a		---	1.65t/a	0	1.65t/a	0
危险废物	---	---	---	---	---	---	---	---
其他固废	---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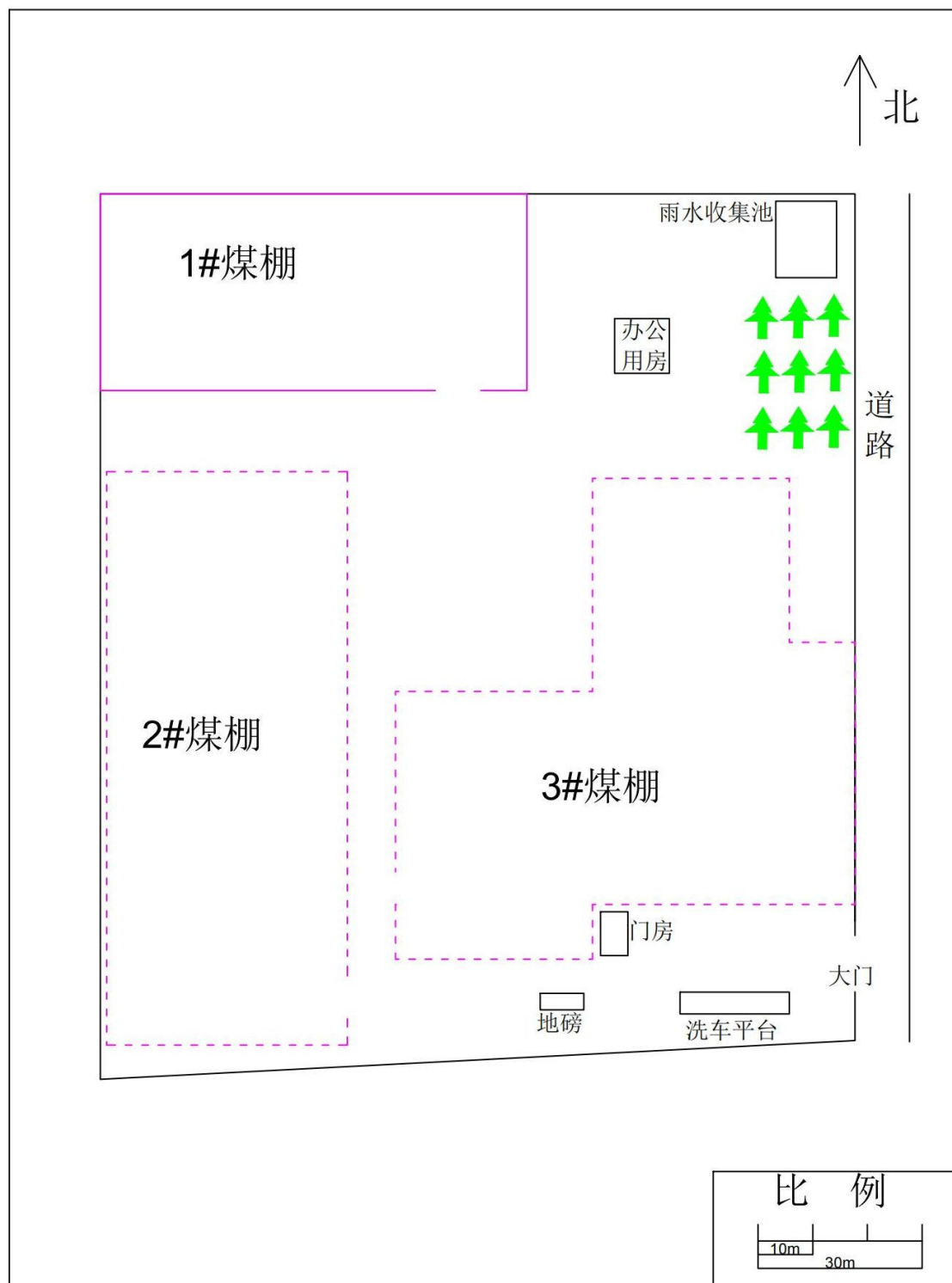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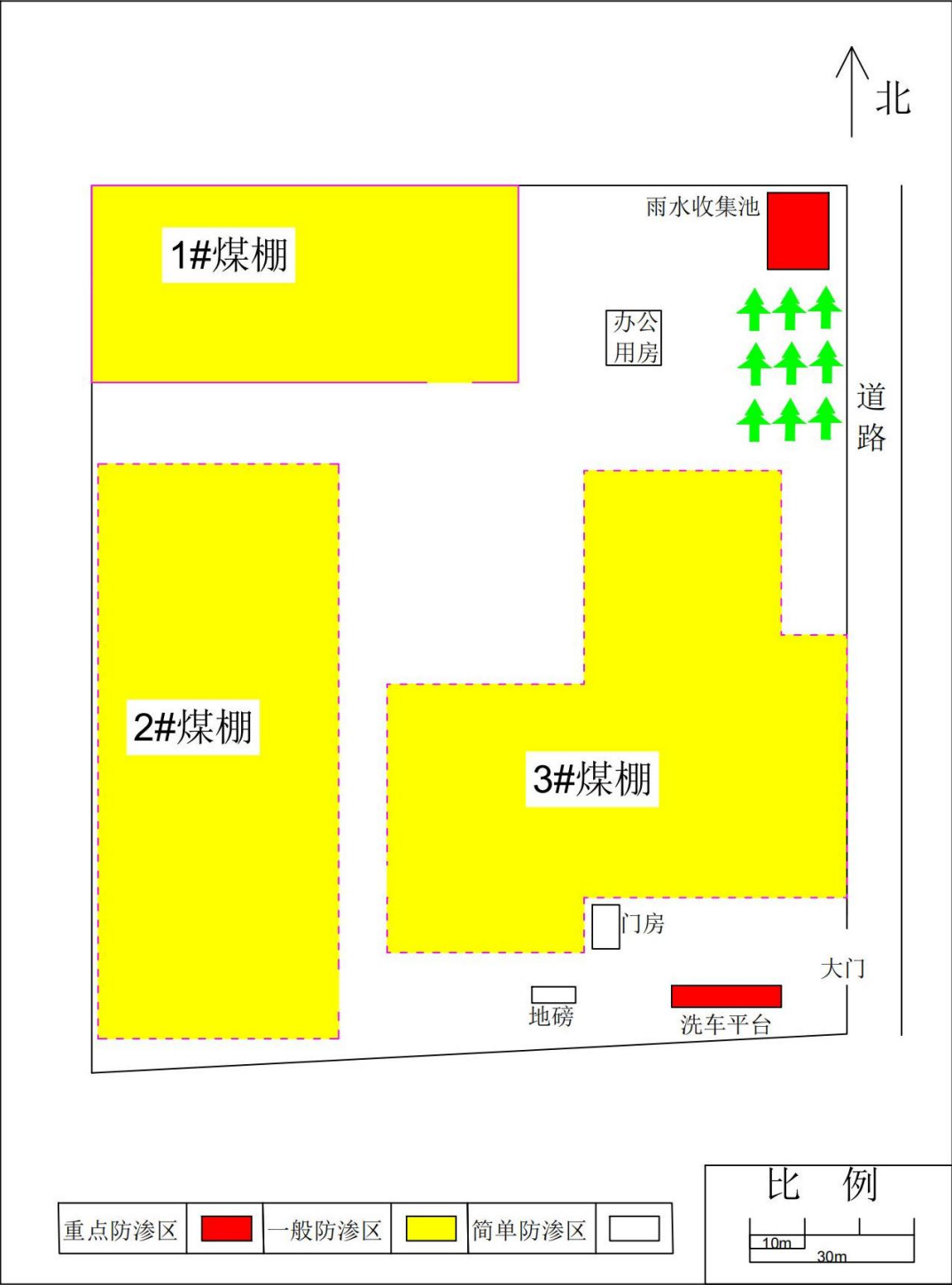
附图 1 地理位置图 (1 格代表 1 公里)



附图 2 项目四邻关系图及保护目标分布图



附图 3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 4 项目分区防渗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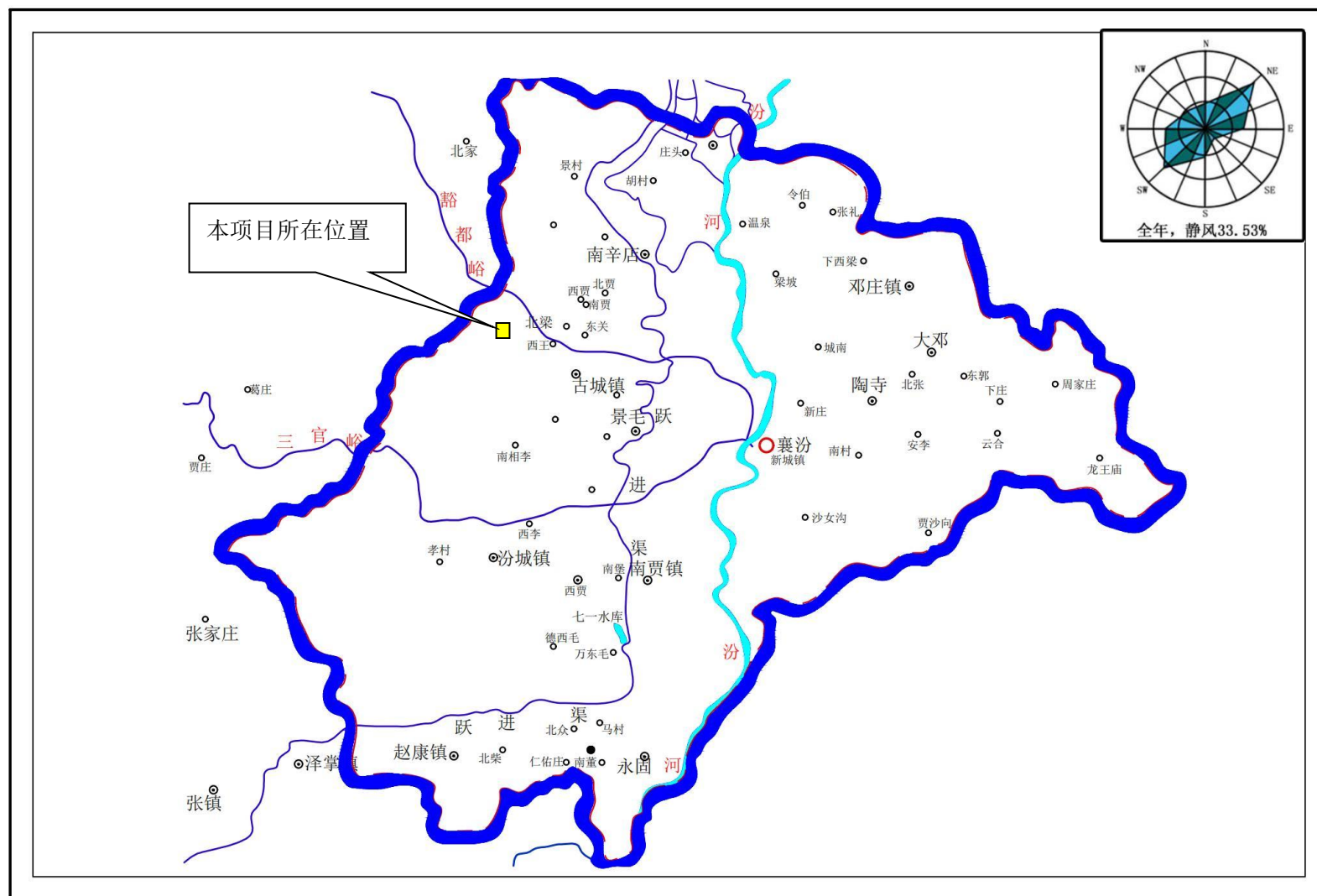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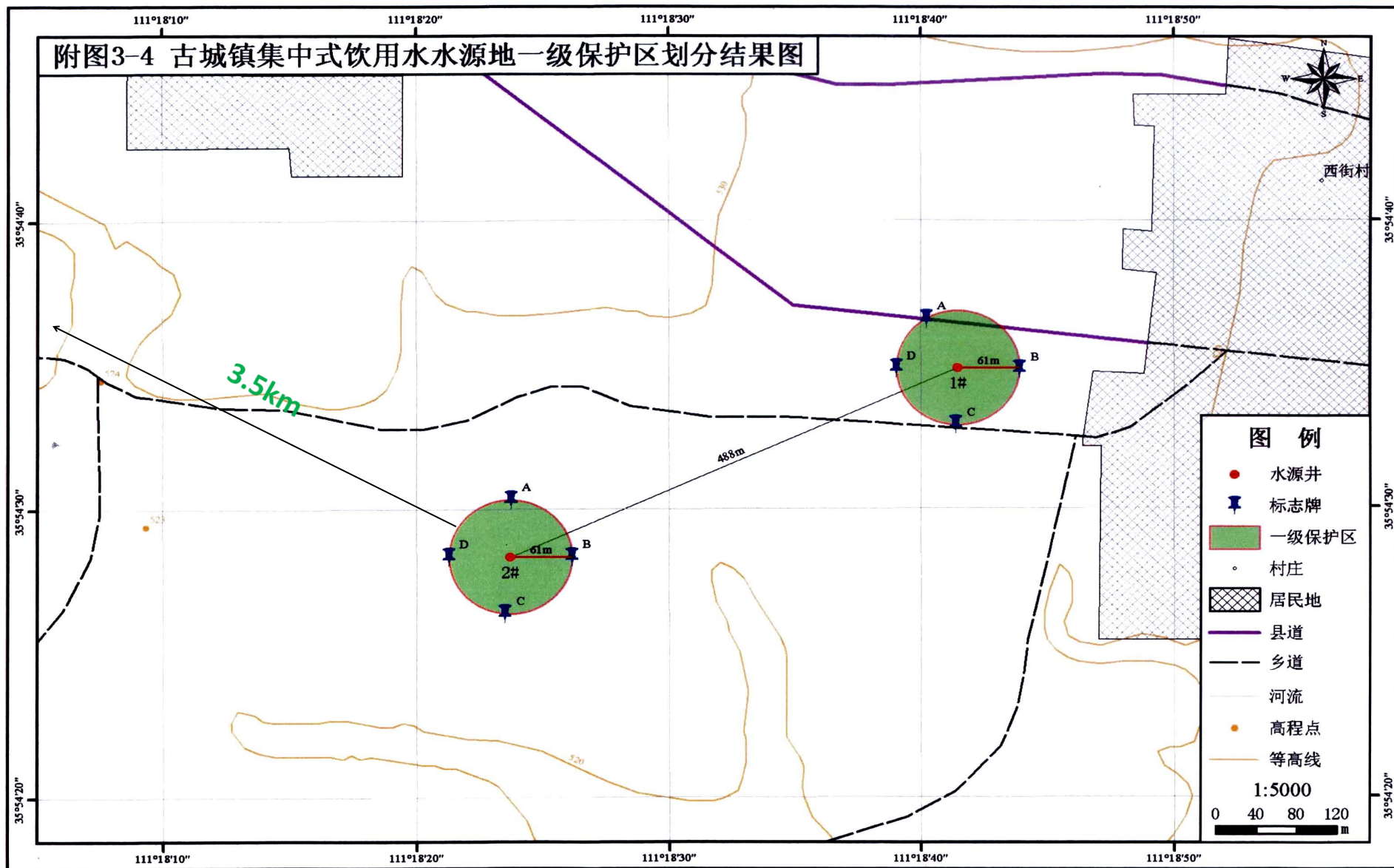


图2-3 评价区地表水系图

附图5 项目所在地地表水系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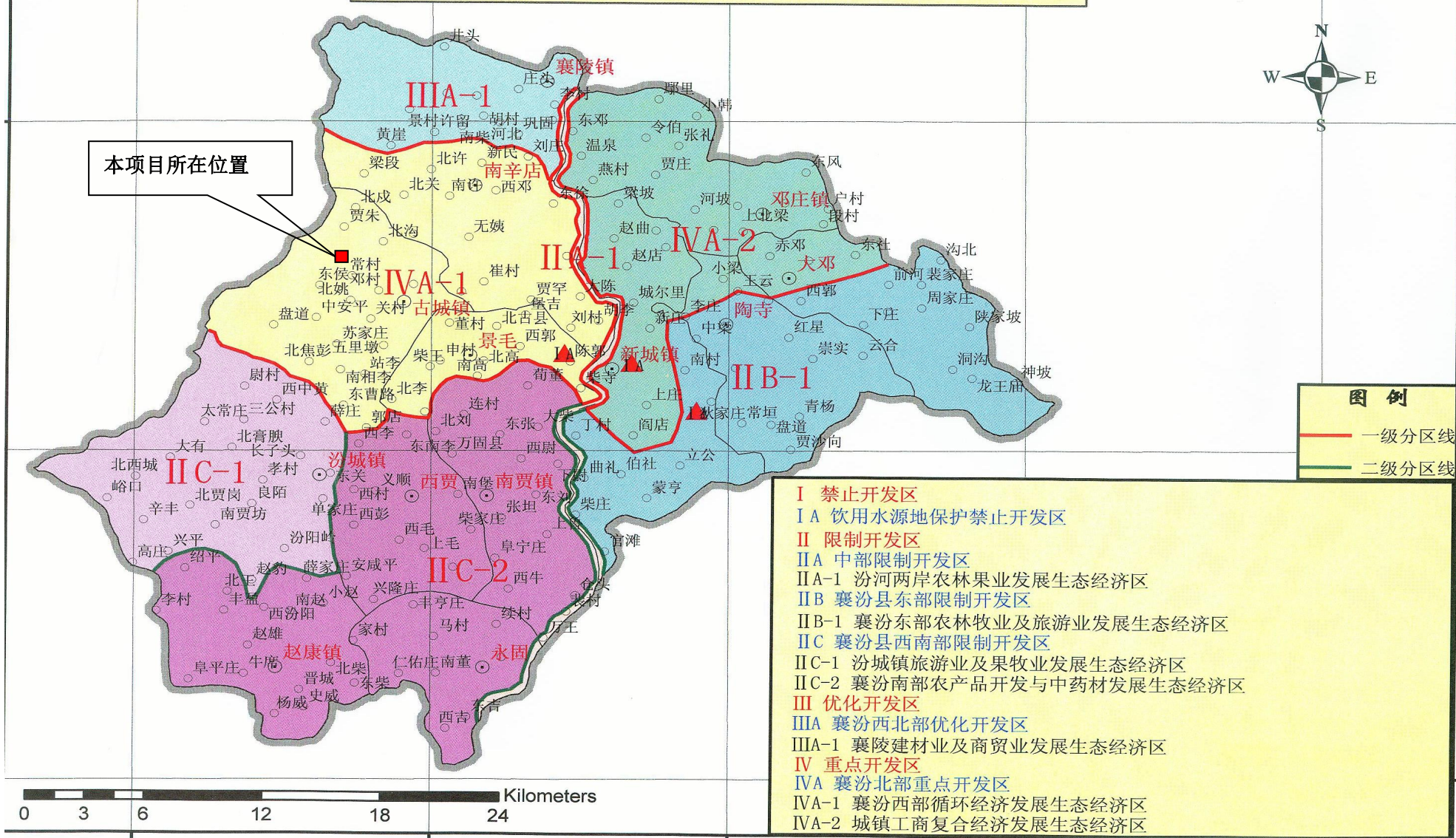


附图 6 本项目与古城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相对位置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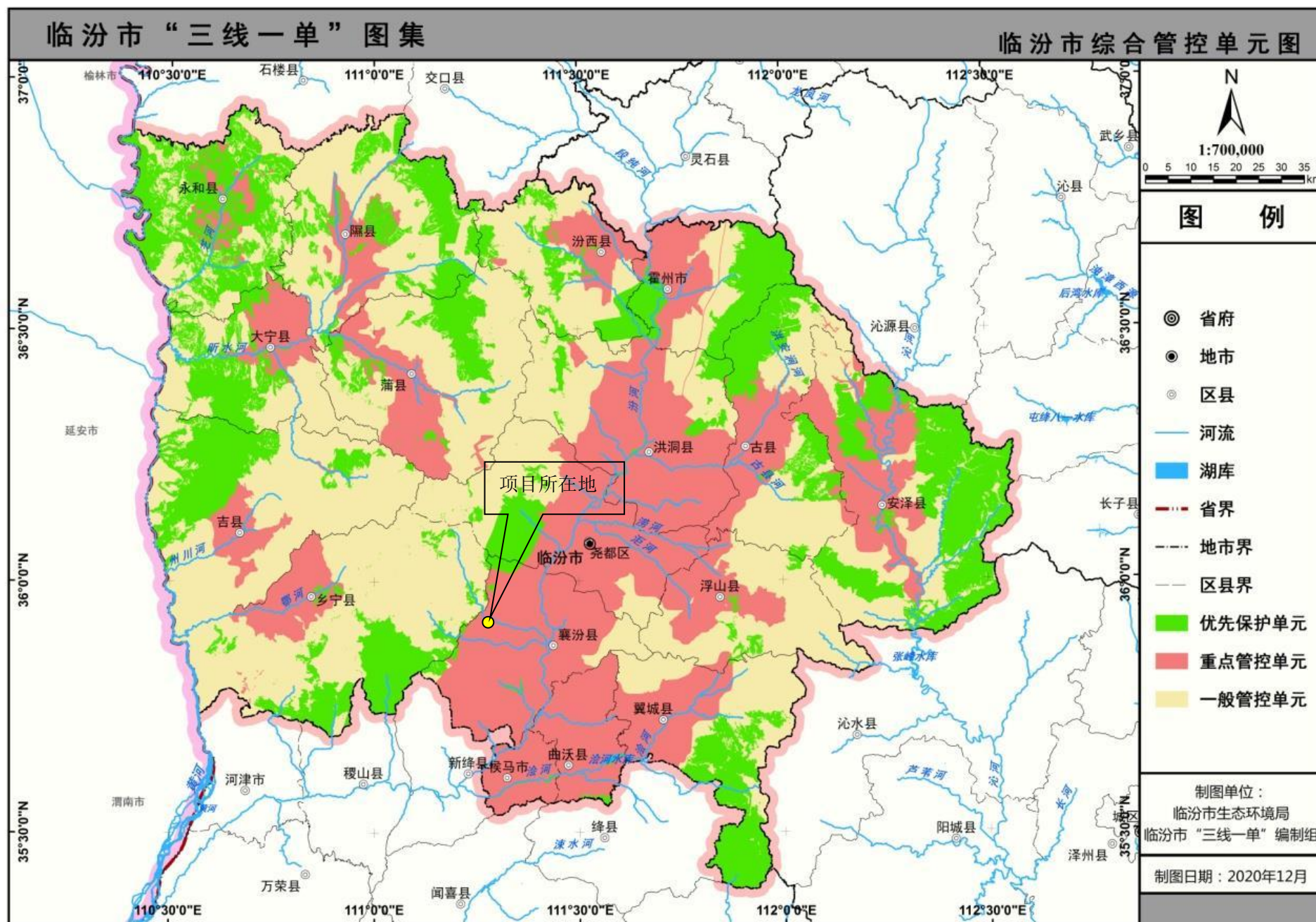


附图 7 本项目与襄汾县生态功能区划相对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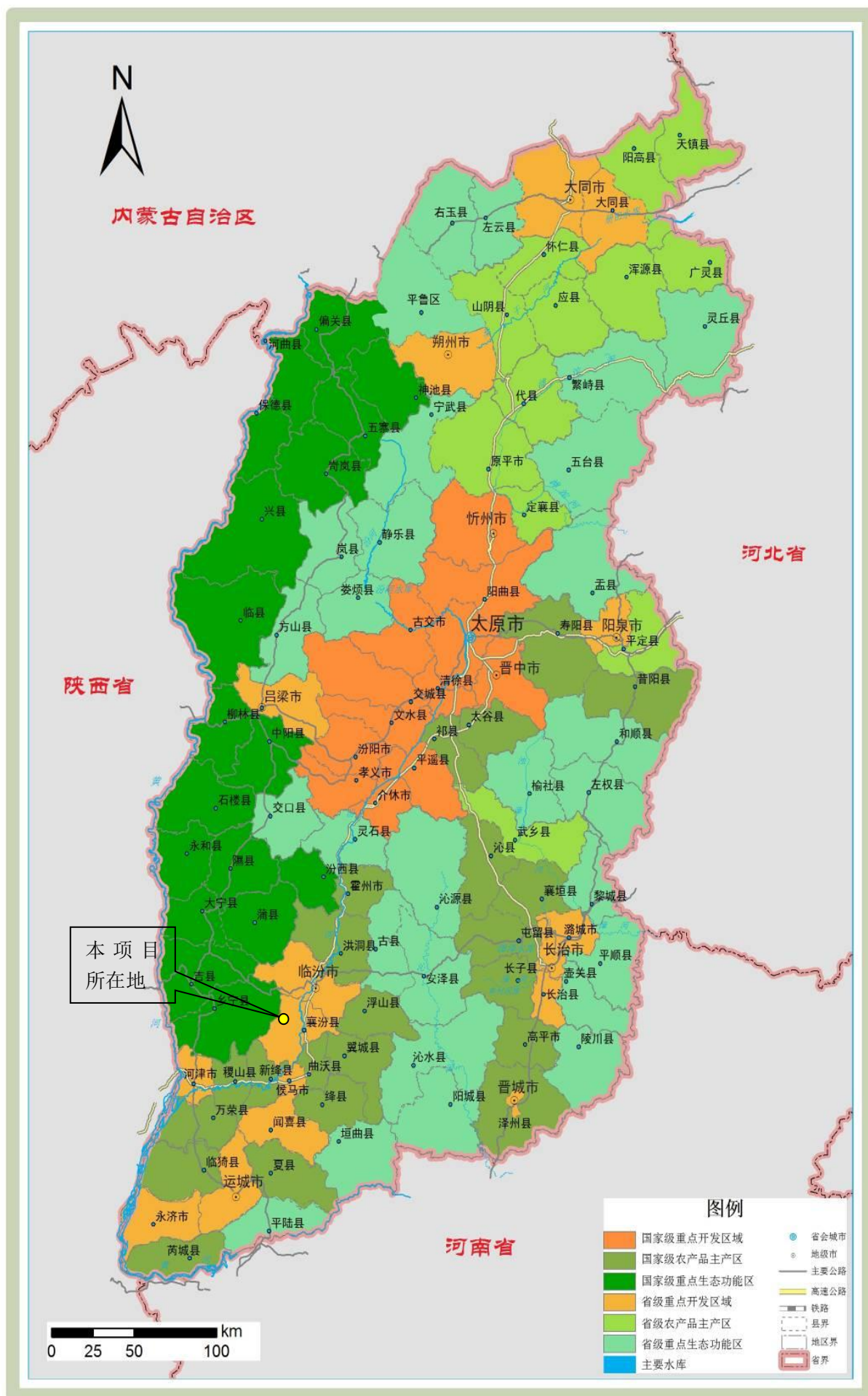
襄汾县生态经济分区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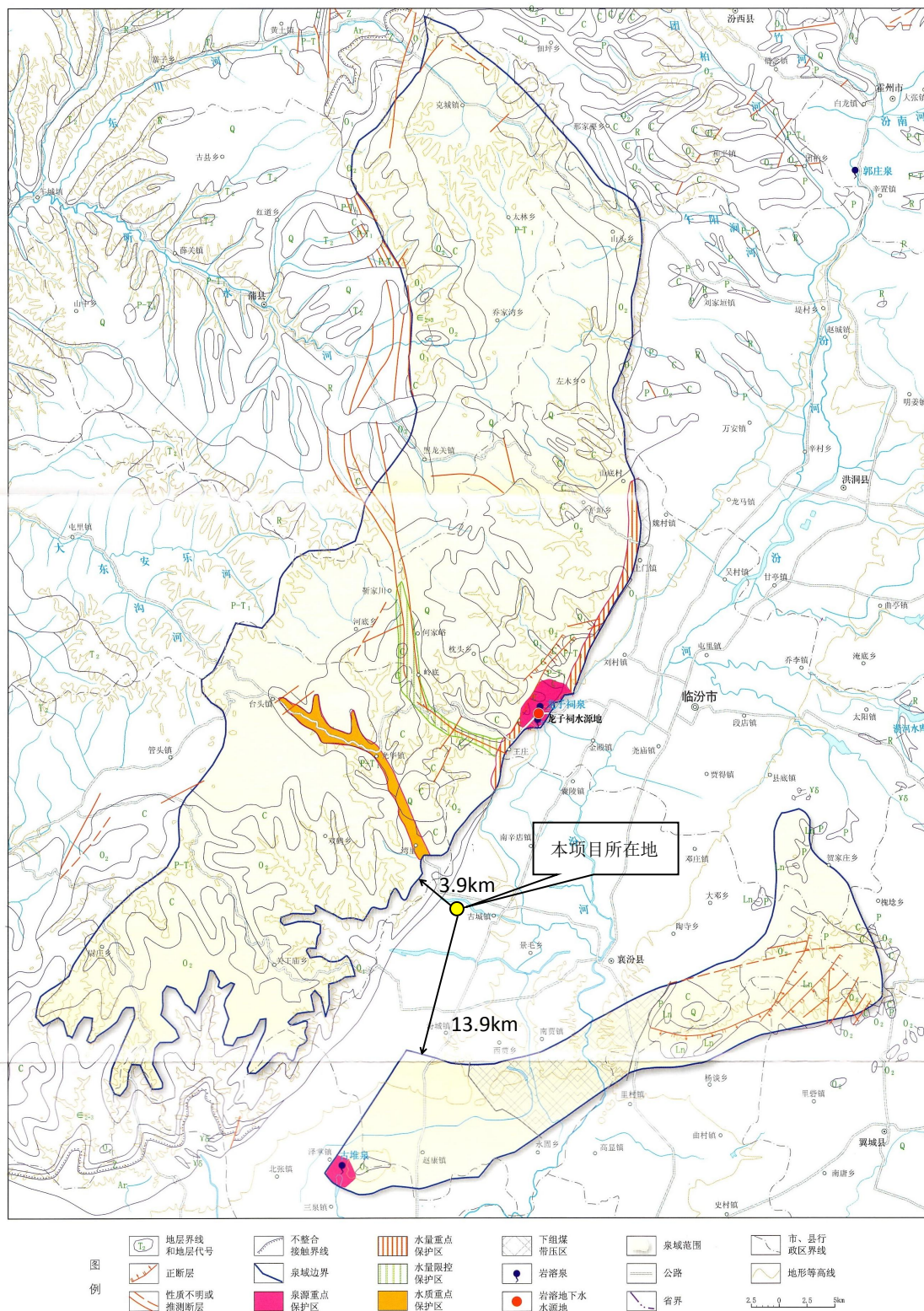
附图 8 本项目与襄汾县生态经济区划相对位置图



附图9 临汾市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分布图



附图 10 山西省主体功能区划图



附图 11 龙子祠、古堆泉域岩溶水资源保护区分布图

委 托 书

委托方：襄汾县楚鑫储煤有限公司

受托方：山西鑫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的有关规定，储煤场提标改造项目须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

特委托贵单位对该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按有关法律法规和技术导则要求尽快开展工作，完成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编制。

特此委托！

委托单位（盖章）：



受托单位（盖章）：



2023 年 2 月 25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41000788522612W

1-1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襄汾县楚鑫储煤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壹佰万圆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06年05月18日

法定代表人 闫冬

住所 襄汾县古城镇东侯村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煤炭及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2年10月10日



山西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

项目代码: 2302-141023-89-01-297079

项目名称: 储煤场提标改造项目

建设地点: 临汾市襄汾县

建设性质: 改建

计划开工时间: 2023年3月

项目法人: 襄汾县楚鑫储煤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41000788522612W

项目单位经济类型: 私营企业

项目总投资: 800万元(其中自有资金800万元, 申请政府投资0万元, 银行贷款0万元, 其他0万元)

项目单位承诺:

遵守《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73号)、《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令第2号)和《山西省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山西省人民政府令第258号)有关规定和要求。

建设规模及内容:

项目占地面积31.6亩, 项目主要对一座全封闭储煤棚(2800平方米)进行升级改造, 新建两座共计9700平方米全封闭储煤棚(其中一座4600平方米、另一座5100平方米), 并对厂区进行硬化, 增设洗车台、雨水收集池等相关设施。购置更新装载机、喷淋、雾炮、消防、供水、供电及其他设备等。年储存销售工业煤炭30万吨。



襄汾县散煤污染专项整治 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文件

襄散煤办[2022]4 号

关于原则同意襄汾县兴荣煤炭经销 有限公司等 19 家储煤企业进行提标改造的 通 知

各相关乡(镇)人民政府，县直有关单位：

根据县散煤办《关于印发襄汾县储煤企业规范管理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襄散煤办发(2022)2 号)精神，各乡镇人民政府对辖区内现有的储煤企业进行全面排查，研究制定上报了分类处置清单。经县散煤污染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对乡镇上报的拟完善规范的储煤场进行现场核查、征求意见后，原则同意襄汾县兴荣煤炭经销有限公司等 19 家储煤企业进行提标改造。现将名单印发给你们，请

县行政审批局及时办理营业执照、项目备案、环评等相关手续，各相关职能部门全力服务、全面扶持、尽快办结，确保手续尽快完善，尽早开工建设。根据工作需要，提出如下要求：

一、名称规范。个人独资企业统一规范为：襄汾县 XX 储煤厂；有限公司规范为：襄汾县 XX 储煤有限公司。

二、经营范围。储煤企业经营范围规范为：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煤炭及制品销售。储煤企业不得混合储存经营其他与煤炭或煤炭制品无关的商品，企业名称核准后，企业法人携带相关资料到县能源局重新登记核准。

三、监督管理。对提标改造手续办全的储煤企业，由属地乡镇政府负责，督促开展改扩建工程，建设完成经县能源局竣工验收后，方可正常生产；对提标改造手续未办全和未达到竣工验收标准的储煤企业，由属地乡镇政府负责引导转型经营，停止储煤业务。各乡镇要健全监管办法，形成长效机制，杜绝出现新的非法违法储煤现象，确保全县储煤行业规范运行，良性发展。

附：襄汾县原则同意进行提标改造储煤企业名单

2022年8月26日



襄汾县原则同意进行提标改造储煤企业名单

序号	企业名称	企业地址	企业法人	联系电话	备注
1	襄汾县兴荣煤炭经销有限公司	襄汾县古城镇关村村南	石晓荣	13467147178	
2	襄汾县古城常村军强储售煤厂	襄汾县古城镇常村北门口路西	代军强	13233075551	
3	山西楚鑫工贸有限公司	襄汾县古城镇东侯村	闫 冬	13293963666	
4	襄汾县源溢通煤业有限公司	襄汾县古城镇京安村	王丽明	13603572051	
5	襄汾县古城明普储售煤厂	襄汾县古城镇南街村临夏县路东	郭明普	18635766456	
6	山西新兴鸿达镁业有限公司	襄汾县古城镇常村	齐德旺	13653612929	
7	昌盛源煤业有限公司	襄汾县古城镇南相李村	马力斌	13546576888	
8	襄汾县博企商贸有限公司	襄汾县古城镇东曹路村东	栗华杰	13453753888	
9	襄汾县高峰商贸有限公司	襄汾县古城镇东侯村北	高 峰	13753737556	
10	临汾市龙世达商贸有限公司	襄汾县汾城镇李果村	张志炎	18903475777	
11	襄汾县胜龙煤炭储存销售中心	襄汾县汾城镇尉村	王会川	13467155515	
12	襄汾县双龙商贸有限公司	襄汾县汾城镇三公村	卢春芳	18535785006	

襄汾县原则同意进行提标改造储煤企业名单

序号	企业名称	企业地址	企业法人	联系电话	备注
13	襄汾县彦峰煤炭商贸有限公司	襄汾县汾城镇北关村北	刘彦峰	13700586100	
14	襄汾县拾民商贸有限公司	襄汾县汾城镇三公村西	张跃武	13734086168	
15	山西宏福源能源有限公司	襄汾县景毛乡北古县村村南	张海琴	13467144594	
16	襄汾县南高聚源物资经营部	襄汾县景毛乡南高村东	王秀琴	13753720222	
17	襄汾县锐联煤炭经销有限公司	襄汾县大邓乡大邓村北	陈 剑	13934341120	
18	襄汾县永祥洗煤厂	襄汾县古城镇孟家庄村	赵学斌	18434783333	转型
19	襄汾县裕茂洗煤厂	襄汾县永固乡万宁村	周安定	13453656810	转型

地 类 证 明

经山西群利勘测规划有限公司实地测量，襄汾县楚鑫储煤有限公司位于襄汾县古城镇东侯村村北，该公司占用东侯村 440 号图斑，面积 28000 平方米，地类为建设用地。

此证明仅为地类证明，不作为开工建设依据。





土地租赁协议书

甲方：古城镇东侯村委会（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杨银龙（以下简称乙方）

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经甲乙双方协商，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达成以下协议：

一、使用范围和用途

甲方位于襄汾县古城镇东侯村，将东侯村所属土地约21066.67平方米提供给乙方建设储售煤场。

二、使用期限

租赁期限从2016年3月18日至2026年3月17日，到期后如乙方继续租赁，优先租赁使用，原条件不变。

甲方以租赁形式2016年-2018年度为建设期，每亩400元，2018-2020年度递增为每亩500元，2020年以后，每亩陆佰元（600元）不变租赁给乙方，甲方负责协调建厂期间厂与村内的纠纷事宜，由甲方和县政府全权协调处理，与乙方无关。

三、甲方的权利义务

- 1、甲方配合乙方办理土地手续；
- 2、使用期限内，甲方不得将土地给第三方使用；
- 3、使用期限内，除非不可抗拒的原因，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影响协议的执行。

四、乙方权利义务

- 1、乙方负责向有关部门办理土地手续；
- 2、乙方在使用期间，不得擅自改变用途；
- 3、使用期限内，乙方不得将该土地转给第三方使用。

五、违约责任

1、甲方不得擅自解除合同或以任何理由影响该协议的执行。否则由此给乙方造成的一切损失，由甲方承担赔偿责任。

2、如果因国家政策调整或其他不可抗力，导致合同不能履行或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双方均可解除合同，并且不承担违约责任。

六、双方协调一致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七、本协议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均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八、本合同一式三份，甲方执二份，乙方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九、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本页为签字盖章页，无合同正式内容

甲方：

代表签字

盖章：

签订日期：2016年3月18日

乙方：

代表签字：

盖章：





监(检)测报告

项目名称: 襄汾县楚鑫储煤有限公司储煤场提标改造项目

委托单位: 襄汾县楚鑫储煤有限公司

监测类别: 委托监测

山西宏鑫泰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2023年3月8日

报告专用章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 180412050865

名称: 山西宏鑫泰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地址: 阳泉经济技术开发区义白路驼岭头村阳泉汽车修造运输有限公司
办公楼二三层

经审查, 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 现予批准, 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 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许可使用标志



180412050865

发证日期: 2019年01月22日

有效期至: 2024年02月12日

发证机关: 山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提示: 1. 应在法人资格证书有效期内开展工作。2. 应在证书有效期届满前3个月提出复查申请, 逾期不申请此证书注销。



宏泰检测
HongTai Testing

声 明

1. 本报告无本公司报告专用章、CMA章及骑缝章无效。
2. 本报告手写、涂改无效，无编写、审核、批准人签字无效。
3. 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须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书面申述，逾期不予受理。无法保存、复现的样品，不予受理申诉。
4. 本报告监测结果仅对委托单位本次监测或送检样品负责。
5. 复制本报告未重新加盖我公司报告专用章、CMA章及骑缝章无效。
6. 需要退还的样品及其包装物可在收到报告十五日内领取。逾期不领者，视弃样处理。

山西宏鑫泰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电话：0353-6678909；

邮编：045000

公司网址：www.sxhxbd.cn；

邮箱：sxhxbdjhjcyxgs@163.com

地址：阳泉经济技术开发区义白路驼岭头村阳泉汽车修造运输有限

公司办公楼二三层

承担单位：山西宏鑫泰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襄汾县楚鑫储煤有限公司储煤场提标改造项目

委托监测

法人代表：杨月

报告编写：马晓旭

签字：马晓旭

日期：2023.3.8

审核：刘兰江

签字：刘兰江

日期：2023.3.8

批准：张润红

签字：张润红

日期：2023.3.8

监测人员上岗一览表

姓名	张润红	刘兰江	马晓旭
上岗证号	HXTD002	HXTD005	HXTD044
姓名	郭金钰	武波	刘毅博
上岗证号	HXTD004	HXTD019	HXTD020
姓名	林鑫	宋涛	张琼
上岗证号	HXTD069	HXTD068	HXTD060



目 录

一、监测内容.....	1
二、监测方法.....	1
三、评价标准.....	1
四、质量保证措施.....	1
五、监测结果.....	3



受襄汾县楚鑫储煤有限公司委托，我公司根据《襄汾县楚鑫储煤有限公司储煤场提标改造项目环境质量现状监测方案》于2023年3月1日至2023年3月4日对该项目的环境空气进行了监测。

一、监测内容

表 1-1 监测内容一览表

监测类别	采样日期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环境空气	2023.3.1- 2023.3.4	贾朱村	TSP	连续监测3天， 每天采样不少于24小时

二、监测方法

表 2-1 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监测类别	监测项目	采样方法及依据	分析方法及依据	方法检出限
环境空气	TSP	《环境空气质量手工监测技术规范》 (HJ 194-2017) 及其修改单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2022)	7 $\mu\text{g}/\text{m}^3$

三、评价标准

表 3-1 监测结果执行标准一览表

监测类别	污染源名称	执行标准	污染物	标准限值
环境空气	TSP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 3095-2012) 表2中二级标准 及其修改单	TSP	300 $\mu\text{g}/\text{m}^3$ (日均值)

四、质量保证措施

- 1、监测所用仪器全部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且在有效期内，见表4-1。
- 2、在监测前对现场采样仪器进行校准，校准结果见表4-2。
- 3、质控样分析情况见表4-3。
- 4、所有监测人员均持证上岗。
- 5、本次监测期间主体生产设施运行工况稳定，环保设施运行正常。
- 6、根据上报质控数据对监测数据进行了“三校、三审”。



表 4-1 监测使用仪器一览表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监测参数	仪器技术指标	检定有效期	检定部门
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5	TSP	0.1-1.0L/min 20.0-220.0ml/min 10-120L/min	2023.7.4	河北乾冀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全自动流量/压力校准仪	MH4031	-	10-300ml/min 0.3-3L/min 5-130L/min 200-1200L/min	2023.8.4	中国计量科学研究院
电子天平	AUW120D	TSP	0.01mg-42g 0.1mg-120g	2023.5.6	深圳品信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表 4-2 监测使用仪器(流量)校准结果一览表 单位: L/min

校准日期	仪器名称	仪器编号	测试前校准值	测试后校准值	标准数值	允许误差(%)	是否合格
2023.2.28	MH1205 型 恒温恒流大气/ 颗粒物采样器 (E 路)	HT-128	99.4	/	100.0	±2.0	合格
2023.3.4			/	99.5	100.0	±2.0	合格

表 4-3 质控样分析情况一览表 单位: g

项目	样品名称	编号	原始值	采样前	采样后	允许误差	检查结论
TSP	滤膜	QM2023030101	0.37380	0.37382	0.37379	±0.0005	合格
		QM2023030102	0.37149	0.37150	0.37148	±0.0005	合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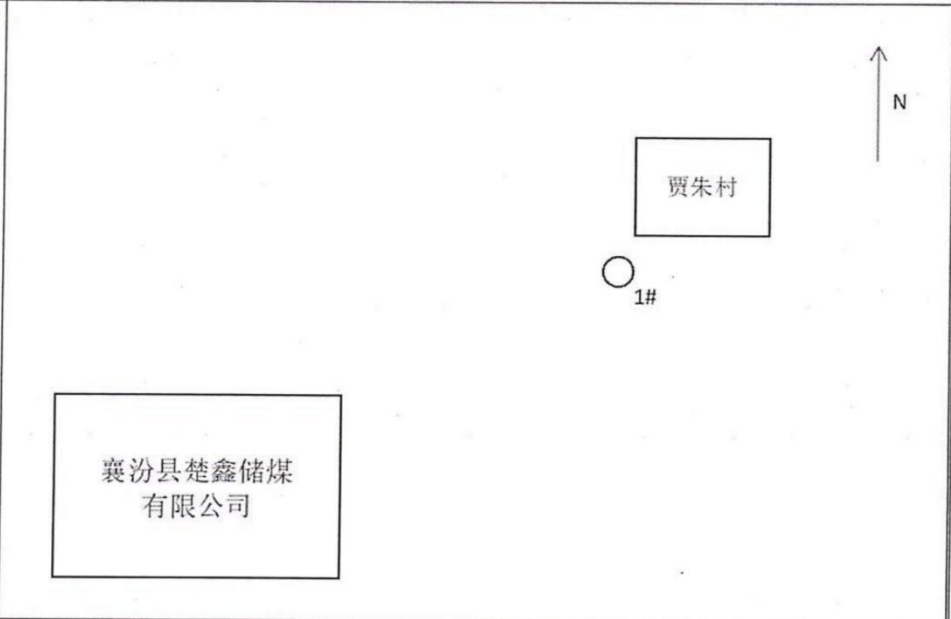


五、监测结果

表 5-1

TSP 监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 $\mu\text{g}/\text{m}^3$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贾朱村
2023.3.1-2023.3.2	134
2023.3.2-2023.3.3	131
2023.3.3-2023.3.4	143
标准限值	300 (日均值)
执行标准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 表 2 中二级标准及其修改单
气象参数	第一天: 天气情况: 晴; 风向: 西北; 风速 1.2m/s; 气温: 6.4°C; 气压: 96.1kPa 第二天: 天气情况: 晴; 风向: 南风; 风速 1.4m/s; 气温: 8.5°C; 气压: 95.9kPa 第三天: 天气情况: 晴; 风向: 西北; 风速 1.5m/s; 气温: 10.2°C; 气压: 95.7kPa
监测点位示意图	

*****报告结束*****